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天锡	独立董事	因公出差	邓文胜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63,798,86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2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公司负责人于新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庆亮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 录

2014 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9
第十节 内部控制.....	7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沧州明珠、公司、本公司	指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河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喜所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保荐人（承销商）、齐鲁证券	指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第一大股东、东塑集团	指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沧州东鸿	指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东鸿制膜	指	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隔膜科技	指	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德州东鸿	指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芜湖明珠	指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重庆明珠	指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沧州银行	指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参股公司
本报告	指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重大风险提示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塑料加工行业竞争充分，规模化生产企业日趋增多，产品市场化明显。目前，公司 PE 塑料管道产品和 BOPA 薄膜制品市场均处于同行业龙头位置，但随着新增产能的扩大，市场竞争将会进一步加剧。

为降低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将依靠规模、质量、技术、品牌、客户等综合优势，把提高市场占有率放在第一位，继续占据行业竞争制高点；另一方面未雨绸缪，在维护好老客户关系的基础上，积极发展新客户，同时进一步加大国外销售市场开拓力度。

2、原材料价格变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属于石油化工行业下游产品，其价格受国际原油市场价格波动影响较大，由于公司产品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因此原材料价格变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

为降低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原材料的科学管理，时刻关注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走势，保持与原材料供应商的密切沟通，及时了解市场的供求关系，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需要的前提下，通过及时调整原材料的库存，降低因原材料价格变动而带来的经营风险。

3、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的原材料中进口原材料占比较高，进口原材料的结算主要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因此汇率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盈利能力。

为降低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国际金融市场动态和外汇市场走势，充分学习和灵活运用金融市场工具，适当利用外汇市场的远期结售汇等避险产品，锁定汇率波动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沧州明珠	股票代码	002108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沧州明珠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angzhou Mingzhu Plastic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angzhou Mingzh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于新立		
注册地址	沧州市运河区沧石路张庄子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61001		
办公地址	沧州市运河区新华西路 1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61001		
公司网址	http://www.cz-mz.com		
电子信箱	cz-mz@cz-mz.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增胜	李繁联
联系地址	沧州市新华西路 13 号	沧州市新华西路 13 号
电话	0317-2075318	0317-2075245
传真	0317-2075246	0317-2075246
电子信箱	yuzengsheng@126.com	lifanlian999@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1 年 07 月 08 日	河北省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30900400001128	130903601310303	60131030-3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12 月 11 日	河北省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30900400001128	130903601310303	60131030-3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新培、冯春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 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24C	武利华、陈仕郴	2014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2,089,958,703.65	1,982,982,297.16	5.39%	1,762,387,03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7,102,025.48	149,355,595.03	11.88%	121,702,67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1,294,545.87	145,429,954.84	10.91%	115,461,52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1,735,418.64	46,448,614.36	377.38%	72,940,414.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4	11.36%	0.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4	11.36%	0.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5%	13.37%	0.08%	13.06%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2,519,113,368.91	2,146,192,079.91	17.38%	1,779,882,86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96,194,891.82	1,171,224,279.86	36.28%	1,083,096,548.83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5,655.48	-383,532.48	-2,646.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46,454.65	5,827,919.83	7,781,037.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2,154.17	-187,762.17	554,604.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86,983.24	1,314,156.31	2,073,582.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493.11	16,828.68	18,270.00	
合计	5,807,479.61	3,925,640.19	6,241,143.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统一领导部署下，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围绕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积极开展工作。通过加强内部管理和控制，降低了运营成本；通过提高生产效率、工艺、质量，降低了生产成本，增强了产品的竞争力；通过调整内部销售策略，进一步拓展了市场，新增产能得到了有效释放；通过加强员工的业务技能培训，提高了员工的综合素质；重庆明珠项目建设如期完成，增发项目顺利完成，取得了募投项目所需的建设资金，保证了募投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为公司的未来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圆满完成了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

201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08,995.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39%；实现营业利润 21,867.50 万元，利润总额 22,647.5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710.20 万元，分别较上年提高 9.97%、10.96%、11.88%。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同比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	2,071,395,791.38	1,963,636,596.70	5.49%
主营业务成本	1,655,171,302.19	1,593,510,443.74	3.87%
期间费用	195,456,847.49	168,703,483.77	15.86%
研发投入	7,131,933.31	3,122,913.57	12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35,418.64	46,448,614.36	377.38%

(1) 本报告期，研发投入较上年增加 4,009,019.74 元，增长幅度为 128.37%，主要原因是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2)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75,286,804.28 元，增长幅度为 377.38%，主要原因是产品销量增加，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通过扩大产品产能，提升产品工艺技术水平，提高公司管理水平，使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继续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为知名度高、主营业务突出、技术水平领先、治理结构良好、竞争优势明显的企业，巩固其在细分行业的龙头地位。

回顾 2014 年的整体经营业绩和发展成果，公司管理层按照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围绕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积极开展工作，实现了主营产品全年产销平衡。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的新增产能在 2014 年得到了全部释放，产品的产销量大幅提升，盈利大幅提高。公司于 2013 年在重庆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重庆明珠的投资项目在 2014 年也按照计划投资建设完成，在 2015 年正式投产。2014 年公司启动了再融资项目，顺利取得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建设资金，保证了募投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实现了业绩的稳步增长，完成了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同比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	2,071,395,791.38	1,963,636,596.70	5.49%
其他业务收入	18,562,912.27	19,345,700.46	-4.05%
合计	2,089,958,703.65	1,982,982,297.16	5.39%

本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5.4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产品销量增加，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	----	----	-------	-------	------

PE 管道塑料制品	销售量	吨	90,323.62	91,475.6	-1.26%
	生产量	吨	94,540.99	91,557.02	3.26%
	库存量	吨	8,352.83	5,213.91	60.20%
BOPA 薄膜塑料制品	销售量	吨	27,894.28	24,050.59	15.98%
	生产量	吨	27,764.74	24,334.81	14.09%
	库存量	吨	731.54	862	-15.13%
锂离子电池隔膜新能源材料	销售量	吨	390.9	210.88	85.37%
	生产量	吨	406.51	217.58	86.83%
	库存量	吨	13.52	21.81	-38.0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销量和产量分别较上年提高 85.37% 和 86.83%，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00 万平米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的产能在 2014 年得到全部释放。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19,525,091.9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0.07%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32,963,227.52	6.36%
2	客户二	93,926,174.65	4.49%
3	客户三	81,196,603.91	3.89%
4	客户四	67,586,282.15	3.23%
5	客户五	43,852,803.69	2.10%
合计	--	419,525,091.93	20.07%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PE 管道塑料制品	主营业务成本	1,073,056,027.58	64.83%	1,067,360,039.63	66.98%	-2.15%
BOPA 薄膜塑料制品	主营业务成本	539,590,483.26	32.60%	502,467,010.93	31.53%	1.07%
锂离子电池隔膜新能源材料	主营业务成本	42,524,791.35	2.57%	23,683,393.18	1.49%	1.08%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燃气、给水管管材、管件	主营业务成本	1,013,627,373.32	61.24%	998,535,168.27	62.66%	-1.42%
排水、排污双壁波纹管	主营业务成本	45,077,491.18	2.72%	48,117,320.93	3.02%	-0.30%
硅胶管管材	主营业务成本	14,351,163.08	0.87%	20,627,392.62	1.29%	-0.42%
尼龙薄膜	主营业务成本	539,590,483.26	32.60%	502,467,010.93	31.53%	1.07%
锂离子电池隔膜	主营业务成本	42,524,791.35	2.57%	23,683,393.18	1.49%	1.08%
工程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	--	--	67,005.53	0.00%	0.00%
其他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	--	13,152.28	0.00%	0.00%

说明

公司生产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能源、制造费用、折旧和其他构成，各类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如下：

年度	产品分类	直接材料	直接人工	能源	制造费用	折旧	其他
2014年度	燃气管、给水管管材、管件	91.31%	3.61%	2.32%	1.33%	1.44%	--
	排水、排污双壁波纹管	80.65%	6.83%	5.30%	1.33%	5.89%	--
	硅胶管管材	87.04%	6.17%	3.82%	0.99%	1.98%	--
	尼龙薄膜	71.68%	2.50%	5.22%	16.97%	3.63%	--
	锂离子电池隔膜	41.88%	21.20%	14.04%	8.78%	14.11%	--
2013年度	燃气管、给水管管材、管件	89.75%	2.66%	2.49%	1.79%	1.48%	1.83%
	排水、排污双壁波纹管	66.53%	4.75%	5.42%	1.63%	5.7%	15.97%

硅胶管管材	84.51%	3.29%	4.17%	1.07%	1.27%	5.69%
尼龙薄膜	83.81%	2.76%	5.83%	1.47%	4.02%	2.11%
锂离子电池隔膜	29.58%	21.48%	14.84%	13.14%	16.41%	4.55%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90,914,282.8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2.67%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54,947,905.45	32.00%
2	供应商二	142,521,089.96	10.03%
3	供应商三	105,812,353.88	7.44%
4	供应商四	99,941,274.63	7.03%
5	供应商五	87,691,658.91	6.17%
合计	--	890,914,282.83	62.67%

4、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99,639,536.10	100,273,721.46	-0.63%
管理费用	54,925,871.55	48,518,345.68	13.21%
财务费用	40,891,439.84	19,911,416.63	105.37%
所得税费用	57,187,087.36	52,184,447.29	9.59%

本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20,980,023.21元，增长幅度为105.3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银行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加；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5、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同比增减（%）
研发投入总额（元）	7,131,933.31	3,122,913.57	128.37%
占期末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45	0.26	增加0.19个百分点

占当期经审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	0.34	0.16	增加0.18个百分点
-------------------	------	------	------------

本报告期，研发投入较上年增加4,009,019.74元，增长幅度为128.37%，主要原因是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4,533,792.20	1,767,772,779.06	8.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2,798,373.56	1,721,324,164.70	-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35,418.64	46,448,614.36	377.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487,000.00	6,126,150.00	1,311.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863,248.84	175,626,894.78	2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76,248.84	-169,500,744.78	1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7,967,972.43	604,776,656.70	69.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9,909,691.34	536,999,229.94	69.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058,281.09	67,777,426.76	74.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533,729.53	-55,814,245.29	457.5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75,286,804.28 元，增加幅度为 377.38%，主要原因是产品销量增加，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本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增加 80,360,850.00 元，增加幅度为 1311.77%，主要原因是公司出售仓库所收回的现金增加所致。

(3) 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增加 423,191,315.73 元，增加幅度为 69.97%，主要原因是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4) 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增加 372,910,461.40 元，增加幅度为 69.44%，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借款、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PE 管道塑料制品	1,324,882,047.31	1,073,056,027.58	19.01%	-0.13%	0.53%	-0.53%
BOPA 薄膜塑料制品	626,328,556.72	539,590,483.26	13.85%	6.74%	7.39%	-0.52%
锂离子电池隔膜新能源材料	120,185,187.35	42,524,791.35	64.62%	139.22%	79.56%	11.76%
分产品						
燃气、给水管管材、管件	1,257,207,199.08	1,013,627,373.32	19.37%	0.59%	1.51%	-0.74%
排水、排污双壁波纹管	50,843,022.19	45,077,491.18	11.34%	-2.99%	-6.32%	3.15%
硅胶管管材	16,831,826.04	14,351,163.08	14.74%	-30.02%	-30.43%	0.50%
尼龙薄膜	626,328,556.72	539,590,483.26	13.85%	6.74%	7.39%	-0.52%
锂离子电池隔膜	120,185,187.35	42,524,791.35	64.62%	139.22%	79.56%	11.76%
工程服务				-100.00%	-100.00%	
其他产品				-100.00%	-100.00%	
分地区						
华北地区	612,401,891.95	431,802,349.28	29.49%	1.61%	2.70%	-0.74%
华东地区	722,337,765.98	592,663,604.84	17.95%	13.96%	5.51%	6.58%
华南地区	172,577,485.84	156,583,691.05	9.27%	-11.71%	-0.68%	-10.07%
华中地区	171,337,025.70	141,325,553.77	17.52%	15.49%	12.95%	1.86%
东北地区	150,325,985.75	125,910,489.44	16.24%	-4.72%	-2.84%	-1.62%
西南地区	83,582,137.61	76,946,173.52	7.94%	-12.37%	-12.66%	0.30%
西北地区	69,174,373.48	53,039,131.05	23.33%	6.42%	3.00%	2.56%
其他	89,659,125.07	76,900,309.24	14.23%	37.63%	29.61%	5.3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436,032,688.30	17.31%	218,091,247.11	10.16%	7.15%	2014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增加了货币资金
应收账款	501,686,515.27	19.92%	556,786,687.60	25.94%	-6.02%	本报告期收回货款增加
存货	199,216,864.18	7.91%	235,877,096.23	10.99%	-3.08%	主要是原材料库存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20,098,486.91	0.80%		0.00%	0.80%	资产对外出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8,169,306.58	0.32%	9,494,449.94	0.44%	-0.12%	联营企业亏损造成的投资损失所致
固定资产	633,289,412.74	25.14%	604,362,662.27	28.16%	-3.02%	主要为重庆明珠 PE 管材项目、沧州明珠新区公共设施项目项目竣工转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增加；公司出售仓库，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73,439,461.38	6.88%	87,729,422.05	4.09%	2.79%	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建项目增加所致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501,216,062.73	19.90%	563,744,069.49	26.27%	-6.37%	公司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93,000,000.00	3.69%	148,000,000.00	6.90%	-3.21%	公司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市场优势

公司通过规模的不断扩大，通过全方位的提高和优化管理、研发、技术、质量、售后服务的能力和水平，PE管道和BOPA薄膜产品已成为行业细分市场的领军企业，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也处于行业细分市场的前列。销售网络体系遍布全国各地，形成稳定的供销状态。国际市场销售网络构建日臻完善和成熟。

（二）技术优势

1、PE管道产品

公司是国内最大的PE燃气、给水用管材和管件生产基地之一，产品种类和规格配套齐全，设计和生产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产品品质达到国内同类产品一流水平，可以满足不同层次客户的需求，并成立了国家级实验室——塑料管道研究测试中心，提高了产品的检测能力和管理水平。

2、BOPA薄膜产品

公司是我国最大的BOPA薄膜制造企业之一，是国内第一家通过自主研发全面掌握BOPA薄膜同步双向拉伸工艺的企业。在全球范围内，BOPA薄膜的同步双向拉伸技术尚不普及，主要原因是其成熟工艺的掌握具有相当大的难度。公司通过引进设备，对同步双向拉伸工艺进行自主开发研究，对进口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和工艺调试，率先全面掌握了BOPA薄膜同步双向拉伸工艺，同时培养了一批具有设备集成和研发能力强、技术水平突出的核心技术人员以及熟练掌握双向拉伸生产工艺和控制技术的设备操作人员。

3、锂电池隔膜产品

公司通过持续技术研发，突破了相关技术瓶颈，掌握了干法锂电隔膜的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并实现了规模化生产，成为国内少数能量产动力锂电池隔膜，并已进入到国内较大锂电池厂商供应链的企业。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52,000,000.00	50,000,000.00	404.0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	锂离子电池隔膜、微孔膜、过滤膜的制造、开发；货物进出口。	100.00%
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食品用聚酰胺薄膜、聚酰胺切片及其他塑胶制品；货物进出口。	100.00%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聚乙烯燃气给水管材管件、排水排污双壁波纹管管件、硅橡胶管管件，及其他各类塑料管材管件的生产与销售；提供聚乙烯塑料管道的安装与技术服务；生产、销售食品用聚酰胺薄膜、切片及其他塑料制品、货物进出口。	100.00%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双向拉伸聚酰胺（尼龙）薄膜生产、销售；货物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的危险化学品除外）	100.00%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别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商业银行	33,000,000.00	33,000,000	3.32%	44,000,000	2.56%	33,000,000.00	5,94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购买
合计		33,000,000.00	33,000,000	--	44,000,000	--	33,000,000.00	5,940,000.00	--	--

(3)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000.1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93.5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93.5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30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2 年 4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85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8.1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1,223.50 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以及发行费用 1,935.2925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288.2075 万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到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中喜验字[2012]第 0024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在 2013 年度实施完毕,并正式投产。本年度使用金额为 6,037,277.15 元,为支付的工程项目的结算尾款以及设备的质保金。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5,283,134.57 元,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支付的工程项目的结算尾款以及设备的质保金。

(二)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156 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644,064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4.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40,001,640.32 元,扣除发行费用 14,102,093.8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25,899,546.48 元。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4 年 11 月 28 日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中喜验字[2014]第 0258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 本年度使用金额

本年度使用金额为 124,935,963.72 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 124,935,842.32 元(包括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3,666,973.53 元),银行手续费 121.40 元。

(2) 年末余额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200,970,730.98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000 万平方米干法锂离子电池	否	8,740	8,740	1,920	1,920	21.97%	2015 年 09 月 30 日			否

隔膜项目										
年产 2,500 万平方米湿法锂离子电池隔膜项目	否	15,850	15,850	2,573.64	2,573.64	16.24%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	7,999.95	7,999.95	7,999.95	100.00%	2014 年 12 月 19 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590	32,589.95	12,493.59	12,493.5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32,590	32,589.95	12,493.59	12,493.59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 43,666,973.53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同等金额的自筹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预先投入资金金额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公司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和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沧州明珠关于全资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详见 2014 年 12 月 1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 2014-053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	子公司		BOPA 薄膜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6000 万元	116,847,678.59	114,216,757.19	166,225,444.81	10,812,917.92	8,095,783.29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BOPA 薄膜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10000 万元	293,183,842.40	264,952,515.80	278,443,337.47	23,509,670.75	17,604,334.08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PE 燃气给水管道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3000 万元	122,326,373.70	86,229,693.41	397,386,180.62	48,712,566.07	40,088,771.78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PE 燃气给水管道产品和 BOPA 薄膜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10800 万元	258,910,064.35	177,033,179.36	0.00	-3,000,172.74	-2,900,702.90
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10000 万元	322,223,240.06	274,919,688.55	116,332,419.73	60,617,601.70	45,743,347.10
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BOPA 薄膜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5000 万元	157,561,898.81	149,237,422.18	121,136,329.98	9,572,513.68	7,321,256.70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等	112,117.6032 万元	58,139,126,934.49	4,079,977,443.93	1,997,179,317.43	861,406,037.06	649,129,903.36
黄骅中燃天然	参股公		黄骅市小韩庄至沧	2000 万元	53,070,9	22,557,0	4,154,812.	-6,448,96	-6,484,68

气输配有限公司	司		州市渤海新区天然气输气管道的建设与经营		81.47	26.61	66	9.65	9.55
沧州渤海新区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在沧州渤海新区内加工和销售管道天然气相关的设计、安装、抢修服务	1000 万元	33,632,298.15	14,774,230.43	33,479,449.85	4,813,955.93	3,514,685.33
沧州明珠天佳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设计、制造燃气仪表及系统集成以及上述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2000 万元	12,698,963.16	9,367,128.67	0.00	-112,568.59	-112,568.59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因全资子公司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和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成立，纳入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所以以上两个公司较上一年度相比业绩变动较大。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重庆明珠聚乙烯燃气给水管道及新型高阻隔薄膜(BOPA)项目	24,600	13,614.66	13,641.61	55.45%			
合计	24,600	13,614.66	13,641.61	--	--	--	--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的发展趋势

1、塑料管材行业

(1) 持续快速增长

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加快，2015 年全面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塑料管材的需求量不断增加，我国塑料管材业正在面临一个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根据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预测，我国塑料管道生产量将保持 10% 的增长速度，到 2015 年全国总产量将超过 1,320 万吨，塑料管道在全国管道市场占有率超过 50%。（资料来源：《国内聚乙烯管行业酝酿调整升级》，2013 年 3 月）

未来带动我国塑料管材行业持续快速增长的因素主要包括：

①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城市化进程加快和全面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正在推升城市化率，国务院 2014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了在 2015 年推进新型城镇化取得新突破，要提升城镇规划建设水平，有序推进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同城化，加强城市供水供气供电、公交和防洪防涝设施等建设。这将保证塑料管材的需求持续快速增长。

②塑料管材符合“节能、环保、卫生”的政策要求

我国是发展中国家，原来基础设施差，多使用高能耗、寿命短的铸铁、镀锌和混凝土管道，不符合节能、环保、卫生的要求，依据有关规定，铸铁管材和混凝土排水管分别于 2004 年 7 月和 2005 年 7 月起，不得用于城镇污水管道系统。《建设部关于发布建设事业“十一五”推广应用和限制禁止使用技术（第一批）的公告》禁止镀锌钢管和砂模铸造铸铁排水管用子民用建筑，鼓励在建筑中使用排水塑料管道系统、散热器采暖塑料管道系统、城乡供水塑料管系统、聚乙烯燃气管道系统和电力、通讯塑料保护套管系统。由于塑料管材具有“节能、环保、卫生”的优点，符合国家节能减排和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推广应用塑料管材，淘汰耗能高、污染严重的传统材料是不可抗拒的必然趋势，这必将带来塑料管材巨大的市场需求。

③水利改革和南水北调工程将提升塑料管道需求

我国是农业大国，农业用水量大，但农田水利设施和输水设备落后，节水灌溉、农村饮水安全、农村自来水工程将成为我国农村水利工作的重中之重。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我国将全面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并建立水利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到 2013 年解决规划内农村饮水安全问题，“十二五”期间基本解决新增农村饮水不安全人口的饮水问题；“十二五”期间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 4,000 万亩，到 2020 年，基本完成大型灌区、重点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任务；未来十年，我国政府的水利工程投资将达到 4 万亿人民币。根据“十二五”规划，到 2015 年我国将完成南水北调东、中线一期主体和配套工

程建设，相关投资包括将水引入城市及农村地区的塑料管道。这些均将为塑料管材提供巨大的市场空间。

(2) 产能区域转移

目前，我国塑料管道生产企业仍然主要集中在沿海和经济发达地区，但中西部塑料管道企业也已逐步崛起，南强北弱格局已有所改观。

随着近年来西部大开发的推进以及安全饮水、节水灌溉等水利工程的实施，一些沿海和经济发达地区的企业为巩固竞争优势和开拓新的消费市场，纷纷在天津、东北、中部、西部等资源丰富地区投资或增加规模。未来几年内，在政策引导和地区发展重点转移的影响下，华北、西北和东北地区的塑料管道产量占比将逐渐提升。

(3) 大口径塑料管材成为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全球对减少碳排放的重视，大口径塑料管材已成为塑料管材的一个发展趋势，并逐步进入大口径排水和输水管道领域。目前国际上大口径输水用 PE 实壁管直径达 2 米，PVC 实壁管直径达 1.2 米，能有效替代混凝土管，大幅度减少碳排放（资料来源：张玉川《塑料管道行业的创新与发展》，2011 年 4 月）。据 Global Industry Analysts Inc. 公司（GIA）的最新报告，欧洲是全球大口径塑料管道的最大市场，而以中国、印度为代表的亚太地区，得益于饮用水、排水、污水处理管网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已经成为大口径塑料管道增长最快的市场。

2、塑料包装薄膜行业

随着工业技术的发展和消费者需求的提高，下游食品、药品、农用等应用领域对塑料包装薄膜的功能要求越来越高，要求既要有良好的机械性能，包括材料的抗拉伸强度、耐撕裂、耐冲击强度等，还要有优良的化学稳定性，不与内装产品发生任何化学反应，确保内装产品的安全，另外还要有高阻隔、防腐抗菌、保鲜、耐热，甚至还进一步要求其必须环保无污染、用后易回收等。在这种情况下，塑料包装材料正向高性能、多功能、环保等方向发展，传统单层高分子薄膜已经无法满足多功能性的要求，通过不同塑料材料复合搭配的多层复合薄膜已成为未来塑料制品生产技术的发展趋势。

3、锂离子电池隔膜行业

锂离子电池具有高比能量、长循环寿命、无记忆效应的特性，又具有安全、可靠且能快速充放电等优点，因而成为近年来新型电源技术研究的热点。锂离子电池的应用范围逐步扩大，除用于手机、笔记本电脑以及 MP3 等数码电子产品外，开始大量应用于电动汽车、电动

自行车等。

动力锂离子电池和新能源行业在技术不断成熟、政府扶持政策不断落地、低碳经济的背景下保持快速发展的势头。锂离子电池重点应用领域将集中在电动工具、轻型电动车、新能源汽车和能源存储系统等功率/能量型领域，该领域内的产业规模将在未来几年保持成倍的增长趋势。作为其关键组件，锂电池隔膜的市场容量巨大。

（二）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塑料管材方面

由于塑料管道技术和资金壁垒较低，同质化严重，行业竞争比较激烈，国内规模较大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有 3,000 家以上，年生产能力超过 1,500 万吨，年产能超过 1 万吨以上的企业达 300 家，但整个行业以中小企业为主，企业竞争能力弱，规模经济差。产品结构方面，技术壁垒较低的普通管材生产能力过剩，而技术含量较高的城镇燃气、给水、排水排污用 PE 压力管道以及大口径和超大口径塑料管材还不能完全满足市场需求。在 PE 燃气、给水管件方面，由于 PE 燃气、给水管件对质量要求较高，其对生产技术水平要求较高，尤其是技术含量高、生产工艺复杂的管件，如电熔管件和 PE 球阀，能生产的厂家较少，能够提供全系列管材配套管件的厂家更少。

2、塑料薄膜方面

虽然我国塑料包装薄膜企业在引进国外设备工艺、自主开发生产技术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就，但是其技术水准、设备工艺等与发达国家相比仍然存在较大差距。目前我国塑料包装薄膜产品的附加值较低，产品主要面对中、低端市场，高端产品市场被国外企业所主导。同时，由于我国塑料包装薄膜扩能过快，市场竞争激烈。目前，我国塑料包装薄膜行业的产能利用率不高，普遍存在开工不足的现象。

3、锂离子电池隔膜方面

我国是世界最大的锂离子电池生产制造基地，尽管我国在锂离子电池隔膜的研究与开发方面起步较晚，但进步较快。随着我国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产能的增加，锂离子电池隔膜主要依赖进口的局面已经有所改善，进口比例逐步降低。由于国产锂电隔膜质量的不断提高，价格与进口锂电隔膜相比差距较大，所以国内几乎所有的锂离子电池企业都在试着导入国产锂电隔膜，但对一些质量要求非常高的电池产品以及关系到企业最核心利益的电池产品，大部分还是使用进口锂电隔膜，高端锂电隔膜大部分仍被国外锂电隔膜生产巨头垄断，国产锂电隔膜主要在中、低端市场使用。但长期来看，随着国内生产技术的进步和锂电隔膜产品质

量的提升，国产锂电隔膜会逐渐进入动力电池等高端市场，替代进口的潜力巨大。

（三）公司发展战略

一方面在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支持的条件下，抓住我国加快城镇化建设而大力发展交通、信息、能源、公共事业等基础设施建设和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带来的消费升级的有利契机，以丰富的塑料加工经验和较高的研发实力为依托，密切关注国内外新技术、新产品的的发展趋势，不断调整产品结构和推出技术含量高和附加值高的新产品。另一方面在国家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历史机遇下，把握以高端功能膜材料为核心业务的发展方向，加大研发力度和投入，开拓新产品领域。同时，充分发挥公司品牌、技术、文化等综合优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拓宽融资渠道，以实现产业与资本的良性结合。逐步将公司打造成为知名度高，主营业务突出、技术水平领先、治理结构良好、竞争优势明显的行业龙头企业。

（四）公司 2015 年的经营计划和主要目标

2015 年公司年度总体经营目标是 PE 管道产品产销量 10.5 万吨，BOPA 薄膜产品产销量 3.2 万吨，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产销量 3,800 万平方米，实现产销平衡。销售收入达到 22.5 亿元。

围绕上述目标，公司将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加强现场安全管理，杜绝各类安全事故

学习贯彻新的安全生产法，全面推行《安全生产标准化》和 GB/T 28001-2011 体系建设。一是围绕公司中心工作，不断完善各项安全规章制度，落实安全主体责任。二是安全工作重心下移，努力形成管理部门“做安全”，生产一线“安全做”的局面，让安全工作真正“落地生根”。三是加强安全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的培训，重点保证生产一线班组长、员工的培训，严禁违章操作和违章指挥，努力实现班组达标。四是加强车间、班组安全管理，建立清晰的危险源辨别和有效的隐患排查机制，确保公司安全目标实现。五是完善规范公司“6S”管理，提升企业的管理水平与形象。

2、继续加强产品质量管控

进一步加强质量三级体系管理。一是强化过程管理，明确产品生产前、中、后三个各环节的重点控制内容，力争把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二是加强质量检验环节控制，把不合格产品消灭在厂内。三是建立质量问责制，确保发生质量问题得到彻底追纠。四是采取主管销售领导负责制，树立客户就是上帝的观念，诚心对待客户反馈的每一条信息，满足客户的不同

需求。

3、加强营销管理，实现产销平衡

一是采取不同的销售形式，加大产品市场占有率。二是做好客户的评估与筛选，加强与优质客户深度合作。三是控制应收帐额度及各项费用成本，降低销售风险。四是加强销售队伍建设，提升销售人员的素质，培养新生力量，增强开拓市场的能力与实力。

4、加快产品研发与设备技改步伐

一是加快管道系统的提档升级，围绕新工艺、新材料寻求突破口，提高工作效率、降低能耗与成本。二是走产、学、研相结合的路子，与国内外大学及相关科研机构进行合作，提高产品工艺，提升产品品质。二是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增强企业发展的持续力。三是继续开展群众性的技术改造和技术攻关活动，围绕现有生产装置，加强技术改造，达到降耗提质目标。

5、实施人才战略，提高员工整体素质

一是不断完善用人机制和培训机制。二是做好各类人员的招聘引进工作。三是重点推进各生产单位员工职业技能达标，全面提高职工的综合素质。四是完善干部考核实施细则，提升管理人员的责任心和管理水平。

（五）为实现未来战略发展所需求的资金、使用计划及资金来源情况

公司通过保持维护与金融机构良好的合作关系，保证了融资渠道的畅通，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将结合未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投入，根据当时的融资环境，通过采取灵活多样的融资方式取得公司未来发展所需要的资金。

（六）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的主要风险因素及公司应对策略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塑料加工行业竞争充分，规模化生产企业日趋增多，产品市场化明显。目前，公司 PE 塑料管道产品和 BOPA 薄膜制品市场均处于同行业龙头位置，但随着新增产能的扩大，市场竞争将会进一步加剧。

为降低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将依靠规模、质量、技术、品牌、客户等综合优势，把提高市场占有率放在第一位，继续占据行业竞争制高点；另一方面未雨绸缪，在维护好老客户关系的基础上，积极发展新客户，同时进一步加大国外销售市场开拓力度。

2、原材料价格变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属于石油化工行业下游产品，其价格受国际原油市场价格波动影响较大，由于公司产品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因此原材料价格变动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经营业绩。

为降低上述风险，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原材料的科学管理，时刻关注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走势，保持与原材料供应商的密切沟通，及时了解市场的供求关系，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需要的前提下，通过及时调整原材料的库存，降低因原材料价格变动而带来的经营风险。

3、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用的原材料中进口原材料占比较高，进口原材料的结算主要以美元作为结算货币，因此汇率的波动会直接影响到公司的盈利能力。

为降低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国际金融市场动态和外汇市场走势，充分学习和灵活运用金融市场工具，适当利用外汇市场的远期结售汇等避险产品，锁定汇率波动的风险。

九、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了修订，并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会计准则。要求上述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

定》，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自 2014 年 1 月 26 日起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具体准则规定的起始日期进行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其他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4、变更日期

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

(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情况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 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追溯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2	33,000,000.00	-33,000,000.00
沧州渤海新区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1,255,226.42	-1,255,226.42
合计	--	34,255,226.42	-34,255,226.42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年初“长期股权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两个报表项目产生影响，对 2013 年度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任何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的相关情况

上述几项具体会计准则变更对公司2013年度和本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14年12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会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和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

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批准，本公司在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和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分别为5,000万元和6,000万元，上述公司于2014年1月21日在沧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上述公司自公司成立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推进现金分红工作，中国证监会对现行现金分红制度实施效果进行了梳理评估，结合监管实践进一步修改、补充和完善，2013年11月30日正式对外发布了《上市公司监管

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公司按照该指引对《公司章程》进行了梳理，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修订后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当公司符合本章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的分配条件时，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一）现金分红的分配条件和比例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当至少同时符合下列条件：

1、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2、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且没有重大资金支出计划，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如未达到本款标准，不得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募集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计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计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计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计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计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3 亿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

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三）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的分红回报规划和利润分配的具体预案应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预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3、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除召开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外，还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同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原因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对此发表和公开披露独立意见。

4、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除安排在股东大会上听取股东的意见外，还应通过股东热线电话、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公司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预案表决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6、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7、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以下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若公司在年度报告所在年度内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进行说明。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340,154,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340,154,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363,798,86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送红股2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 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 购股份资金计入现 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 购股份资金计入现 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18,189,943.20	167,102,025.48	10.89%		
2013 年	68,030,960.00	149,355,595.03	45.55%		
2012 年	61,227,864.00	121,702,671.00	50.31%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2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363,798,864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18,189,943.20
可分配利润 (元)	309,047,701.5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2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母公司)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30,166,481.6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59,886,544.34 元,减去 2014 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12,974,364.47 元,减去本年已分配现金股利 68,030,960.00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309,047,701.53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635,585,571.59 元。</p> <p>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63,798,86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8,189,943.20 元,每 10 股派送红股 2 股(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金额为 181,899,432.00 元。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618,458,068 股。分配方案中资本公积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p> <p>本次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要求,符合《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符合证监会有关现金分红的政策。</p>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构建创造和谐社会;不断增强自我发展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积极回报社会。公司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体现,把为社会创造繁荣作为所应承担社会责任的一种承诺,以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地方经济与社会分享公司发展的经济成果。通过公司的不断发展,实现顾客、股东、员工与社会共同发展。

(一) 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完整的内控制度,建立了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在机制上保证了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正、公开,并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

定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常规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建立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平台，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积极实施现金分红政策，回报了股东和投资者。

（二）职工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全员签订劳动合同，按法律规定为员工缴纳了“五险一金”，定期组织员工体检，组织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关心员工生活，注重倾听员工心声，重视对员工沟通渠道的建设与维护工作，对员工困难家庭给予经济补助。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定期组织员工培训，提升员工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把产品质量、诚信经营放在首位。公司一直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

公司依靠技术改造，推进节能减排和循环经济，始终围绕“清洁生产、预防污染、节约资源、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环境保护方针，以科技进步和创新为先导，不断优化生产工艺，积极推广应用新工艺、新技术，提高资源回收利用率，不断拓宽节能减排的领域和渠道。公司已经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未发生重大社会安全问题，未受到环境保护部门的行政处罚。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1 月 0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1 月 0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1 月 1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2 月 2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彤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上海从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朱雀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4 月 2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北京同瑞汇金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5 月 0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上海鼎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朴道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5 月 2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6 月 06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6 月 1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渤海证券、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6 月 18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盈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8 月 2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泽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8 月 21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证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2014 年 09 月 1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基本情况、发展趋势、行业状况、未来发展规划以及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等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及在建房屋建筑物	2014年5月13日	8,049.2	0	无	0.00%	以评估价格为依据	是	控股股东	是	是	2014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沧州东塑集团洁通塑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PVC管材、管件	市场价		16.09	100.00%	银行转账		2014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com.cn)
沧州东塑集团洁通塑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销售商品	PE 管道产品	市场价		454.52	0.22%	银行转账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PE 管道产品	市场价		171.61	0.08%	银行转账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租入资产	承租办公用房、职工公寓、厂房及土地	市场价		529.4	100.00%	银行转账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颐和大酒店	控股股东分公司	接受劳务	招待费、会议费、住宿费	市场价		23.97	5.17%	银行转账		2014 年 04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1,195.59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公司及其子分公司与东塑集团及其子分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产生的。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公司未对以上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经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对 2014 年度与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分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截止报告期末，实际发生的业务未超出董事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市场公允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出售资产	土地使用权及在建房屋建筑物	评估价格	7,680.27	8,049.2	0	8,049.2	银行转账	368.93	2014年04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无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德州东鸿制膜科 技有限公司	2010年03 月20日	12,000	2011年03月 09日	5,000	连带责任 保证	3年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 技有限公司	2013年03 月27日	15,000	2014年03月 17日	5,000	连带责任 保证	3年	否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03月27日	15,000	2013年09月1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5.16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15,000	2014年05月22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5.05.22	否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03月27日	15,000	2014年01月26日	116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3.23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03月27日	15,000	2014年02月28日	15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6.09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03月27日	15,000	2014年03月18日	105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9.18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03月27日	15,000	2014年04月10日	15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8.04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15,000	2014年05月15日	155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9.02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15,000	2014年06月24日	155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10.08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03月27日	15,000	2013年09月06日	177.1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2.21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3年03月27日	15,000	2013年10月01日	178.21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3.07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15,000	2014年07月25日	155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11.03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15,000	2014年07月25日	4,650	连带责任保证	即期	否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15,000	2014年08月01日	253	连带责任保证	即期	否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15,000	2014年08月01日	204	连带责任保证	即期	否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15,000	2014年08月22日	148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12.04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15,000	2014年09月04日	16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12.19	是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15,000	2014年10月16日	161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5.01.26	否	是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15,000	2014年12月05日	312	连带责任保证	即期	否	是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02月29日	5,000	2013年01月16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1年	是	是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03 月 27 日	5,000	2014 年 01 月 06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5.01.26	否	是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10,000	2014 年 05 月 27 日	19.7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8.26	是	是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10,000	2014 年 06 月 27 日	31.98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9.25	是	是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10,000	2014 年 05 月 27 日	121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8.26	是	是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10,000	2014 年 06 月 27 日	197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9.25	是	是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10,000	2014 年 07 月 14 日	355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10.10	是	是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10,000	2014 年 07 月 14 日	297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10.10	是	是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10,000	2014 年 08 月 18 日	296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11.17	是	是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10,000	2014 年 09 月 02 日	196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12.02	是	是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03 月 27 日	10,000	2013 年 05 月 31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是	是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2,000	2014 年 07 月 23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是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03 月 27 日	10,000	2014 年 01 月 28 日	166.4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4.18	是	是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03 月 27 日	10,000	2013 年 06 月 03 日	160.8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5.26	是	是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2,000	2014 年 05 月 16 日	158.4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8.21	是	是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2,000	2014 年 05 月 21 日	43.2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7.28	是	是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03 月 27 日	10,000	2014 年 01 月 28 日	41.6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3.13	是	是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3 年 03 月 27 日	10,000	2014 年 02 月 19 日	40.2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05.26	是	是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2,000	2014 年 07 月 28 日	16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4.11.06	是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25,000	2014 年 07 月 23 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5.12.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7月23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6.06.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7月24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7.06.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7月24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6.06.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8月01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7.07.21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8月08日	35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7.07.21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8月19日	16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7.07.21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8月20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6.12.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8月20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6.12.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8月20日	9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7.07.21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9月03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5.07.22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9月03日	25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5.12.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9月11日	4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6.06.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9月11日	15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5.12.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09月17日	15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6.06.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10月14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6.06.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10月17日	17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6.12.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10月17日	33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6.12.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10月17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7.12.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年04月22日	25,000	2014年10月24日	47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7.07.21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25,000	2014 年 10 月 24 日	21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6.06.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25,000	2014 年 10 月 24 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7.12.20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25,000	2014 年 10 月 24 日	12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7.07.21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25,000	2014 年 10 月 28 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7.07.21	否	是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22 日	25,000	2014 年 10 月 28 日	310	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到期日 2017.07.21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2,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38,513.5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5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3,08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52,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38,513.5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52,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23,08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46%				
其中: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为了保证控股子公司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目前, 上述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不存在清偿债务风险。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桂亭、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控股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于桂亭和第二大股东钜鸿（香港）有限公司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4 年 07 月 02 日	长期有效	正在严格履行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沧州明珠 2012 年非公开发行所认购股份的承诺。	2012 年 04 月 18 日	至 2015 年 5 月 7 日止	正在严格履行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沧州明珠 2014 年非公开发行所认购股份的承诺。	2014 年 12 月 15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止	正在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新培、冯春燕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内部控制审计事项，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共支付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 18 万元。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 6 月 4 日和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6 月 5 日《中国证券

报》、《证券时报和》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沧州明珠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23 号）。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15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644,064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4.3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以中喜验字[2014]第 025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63,798,864.00 元。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880,450	1.14%	23,644,064				23,644,064	27,524,514	7.57%
3、其他内资持股	3,880,450	1.14%	23,644,064				23,644,064	27,524,514	7.5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880,000	1.14%	23,644,064				23,644,064	27,524,064	7.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50	0.00%						45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6,274,350	98.86%						336,274,350	92.43%
1、人民币普通股	336,274,350	98.86%						336,274,350	92.43%
三、股份总数	340,154,800	100.00%	23,644,064				23,644,064	363,798,86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有限售条件股份和股份总数增加是由于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 23,644,064 股新股，该部分股票 2014 年 12 月 15 日上市，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 11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 2,364.4064 万股新股，新增股份 2,364.4064 万股，公司股本由 34,015.48 万股，增加到 36,379.8864 万股，此次股份变动影响到本报告期的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考虑此次股份变动 2014 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 0.49 元，每股净资产为 4.67 元；不考虑此次股份变动 2014 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 0.49 元，每股净资产为

3.73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2 年 04 月 19 日	8.11	38,500,000	2012 年 05 月 07 日	38,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4 年 11 月 27 日	14.38	23,644,064	2014 年 12 月 15 日	23,644,064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30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2 年 4 月非公开发行 3,850 万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8.1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1,223.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288.2075 万元,该部分股票 2012 年 5 月 7 日上市。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15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 23,644,064 股新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4.3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40,001,640.32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25,899,546.48 元,该部分股票 2014 年 12 月 15 日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 11 月公司非公开发行 2,364.4064 万股新股,新增股份 2,364.4064 万股,公司股本由 34,015.48 万股,增加到 36,379.8864 万股,此次发行后增加了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降低了资产负债率。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6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9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5%	110,057,976	-7,635,593	6,244,407	103,813,569	质押	55,700,000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35%	26,739,079	-4,011,337		26,739,079		
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3%	4,473,509	4,473,509		4,473,509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3,977,776	3,977,776		3,977,776		
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1%	3,686,535	3,686,535	1,000,000	2,686,535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2,970,400	2,970,400	1,000,000	1,970,40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	其他	0.75%	2,712,099	2,712,099	2,712,09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2,609,442	2,609,442	2,609,442			
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	其他	0.70%	2,539,986	2,539,986	2,539,986			

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新疆中乾景隆中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8%	2,487,830	2,487,830	2,487,83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156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非公开发行 23,644,064 股新股。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一个险分红、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新疆中乾景隆中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认购了发行的新股，并成为了公司的前 10 名股东。上述股东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认购的股份锁定期限为自上市之日 2014 年 12 月 15 日起十二个月，预计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5 年 12 月 15 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3,813,569	人民币普通股	103,813,569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26,739,079	人民币普通股	26,739,079					
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	4,473,509	人民币普通股	4,473,509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977,776	人民币普通股	3,977,776					
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86,535	人民币普通股	2,686,535					
翁新跃	2,408,556	人民币普通股	2,408,55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9,895	人民币普通股	2,009,895					
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7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0,4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 朱雀漂亮阿尔法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49,853	人民币普通股	1,349,85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	1,293,584	人民币普通股	1,293,584					

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宝盈鸿利收益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宝盈资源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于桂亭	2000 年 05 月 26 日	72337803-1	10887 万元	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木材、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家具的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房屋租赁；仓储服务；（下列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烟酒（限零售）；餐饮、住宿、文化娱乐、美容美发、洗浴洗衣服务；花卉、食品饮料的批发、零售；物业服务。
未来发展战略	东塑集团将顺应经济发展趋势，注重产业发展与资本增值，成为在核心产业领域拥有领先企业，并具有品牌影响力的企业集团。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东塑集团总资产 223,646.99 万元，净资产 22,793.07 万元，负债总额 200,853.92 万元；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275.92 万元，实现净利润 3,025.23 万				

	元；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100.70 万元。（以上数据为东塑集团母公司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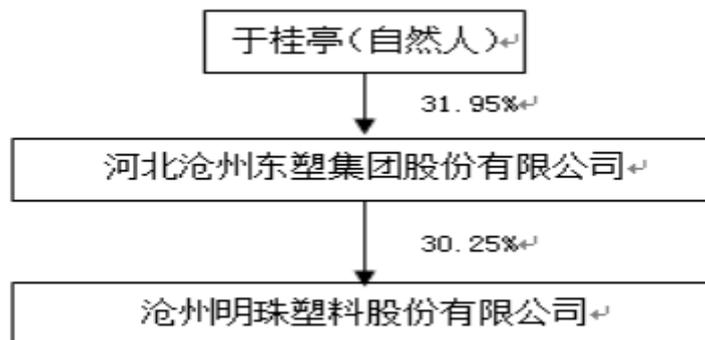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于桂亭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任公司董事、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沧州东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沧州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河北省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沧州市企业家协会会长、沧州市政协常委、河北省政协委员、河北省塑料工业协会理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于新立	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于桂亭	董事	现任	男	66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陈宏伟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孙梅	财务总监、董事	现任	女	52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THAM TUCK KEEN	董事	现任	男	63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邓文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王天锡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9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王子冬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王志成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4年08月29日	2016年07月08日				
李万军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1	2013年07月08日	2014年08月29日				
孟庆升	监事	现任	男	59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张勇	监事	现任	男	43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高树茂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孙召良	监事	现任	男	40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付洪艳	监事	现任	女	47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于增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9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于韶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谷传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李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3年07月08日	2016年07月08日				
合计	--	--	--	--	--	--	0	0	0	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于新立先生，中国籍，1959 年生，大专学历，工程师，全国劳动模范。现任公司董事长，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最近五年于新立先生除在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职务，在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在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于桂亭先生，中国籍，1949 年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全国劳动模范，国家“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河北省“优秀企业家”。现任公司董事，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沧州东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河北省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沧州市企业家协会会长、政协沧州市常委、河北省政协委员、河北省塑料工业协会理事长。

最近五年于桂亭先生除在公司任董事职务，在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沧州东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和沧州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职务，在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陈宏伟先生，中国籍，1972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和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最近五年陈宏伟先生除在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总经理、董事，在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在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孙梅女士，中国籍，女，1963 年出生，跨类别双专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和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总会计师协会轻工分会理事

最近五年孙梅女士除在公司任董事、财务负责人职务，在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在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和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谭德建（THAM TUCK KEEN）先生，新加坡籍，1952 年生，大学本科。现任公司董事，钜鸿（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加坡中央实业（私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最近五年谭德建先生除在公司任董事职务，在钜鸿（香港）有限公司任董事长职务，在中国广州新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在新加坡中央实业（私人）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邓文胜先生，中国籍，1969 年生，硕士学历。现任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公司独立董事。

最近五年邓文胜先生除在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律师，在四川友利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任独立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子冬先生，中国籍，1958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研究员，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国家 863 电动车动力电池测试中心）主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最近五年王子冬先生除在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任研究员，在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国家 863 电动车动力电池测试中心）任主任、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天锡先生，中国籍，1946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城市燃气协会理事长，大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华通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和天津华迈燃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最近五年王天锡先生除在中国城市燃气协会任理事长，在大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西安华通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和天津华迈燃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王志成先生，中国籍，1974 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师，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彩虹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傲天动联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和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最近五年王志成先生除在北京国电四维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在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彩虹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傲天动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公司任独立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孟庆升先生，中国籍，1956 年生，中专学历，工程师，全国轻工行业劳动模范。现任公司监事，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最近五年孟庆升先生除在公司任董事、董事长职务，在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董事长职务，在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长职务，在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张勇先生，中国籍，1971 年生，中专学历。现任公司监事，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执行监事。

最近五年张勇先生除在公司任监事会召集人职务，在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监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树茂先生，中国籍，1971 年生，大学本科，经济师。现任公司监事，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最近五年高树茂先生除在公司任监事、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孙召良先生，中国籍，1975 年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薄膜事业部总经理、商务部部长，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最近五年孙召良先生除在公司任监事，在薄膜事业部任总经理、商务部部长，在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及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付洪艳女士，中国籍，女，1968 年生，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现任公司监事。

最近五年付洪艳女士除在公司任监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于增胜先生，中国籍，1976 年生，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沧州明珠天佳仪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最近五年于增胜先生除在公司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在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沧州明珠天佳仪表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于韶华先生，中国籍，1972年生，中专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最近五年于韶华先生除在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在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谷传明先生，中国籍，1966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最近五年谷传明先生除在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在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李栋先生，中国籍，1974年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董事。

最近五年李栋先生除在公司任副总经理、监事职务，在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外，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于新立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4年11月01日		否
于桂亭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年05月26日		是
于桂亭	沧州东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年09月26日		否
孟庆升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年08月01日		是
孙梅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10月01日		否
谷传明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0年05月26日		否
THAM TUCK KEEN	钜鸿（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07月04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	--------	------------	--------	--------	---------------

于新立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 年 09 月 25 日		否
于桂亭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3 年 09 月 25 日		否
陈宏伟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3 年 09 月 25 日		否
陈宏伟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06 月 29 日		否
孙梅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 年 12 月 16 日		否
孙梅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06 月 29 日		否
THAM TUCK KEEN	新加坡中央实业（私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0 年 02 月 01 日		否
邓文胜	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6 年 03 月 01 日		是
王子冬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	研究员	1982 年 07 月 01 日		是
王子冬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国家 863 电动车动力电池测试中心）	主任	2002 年 08 月 20 日		是
王子冬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9 月 10 日		是
王天锡	中国城市燃气协会	理事长	2007 年 02 月 01 日		是
王天锡	大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09 月 01 日		是
王天锡	西安华通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09 月 01 日		是
王天锡	天津华迈燃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07 月 01 日		是
王志成	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4 月 01 日		是
王志成	彩虹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9 月 01 日		是
王志成	北京傲天动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11 月 01 日		是
王志成	北京时代凌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10 月 01 日		是
于增胜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 年 12 月 10 日		否
于增胜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2 月 01 日		否
于增胜	沧州明珠天佳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9 月 10 日		否
于增胜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3 年 11 月 20 日		否
于韶华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 年 12 月 16 日		否
李栋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董事	2010 年 12 月 16 日		否
孙召良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 年 10 月 30 日		否
孙召良	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4 年 01 月 21 日		否
高树茂	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4 年 01 月 21 日		是
张勇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监事	2009 年 08 月 05 日		否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制定的《薪酬管理制度》和《关于重要岗位薪酬激励办法》的有关规定发放和领取工资薪酬和绩效薪酬。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重要岗位薪酬激励办法》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兼任管理职务的董事不领取薪酬，独立董事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独董津贴领取津贴，监事无监事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应付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 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 获得报酬
于新立	董事长	男	56	现任	144.31		144.31
于桂亭	董事	男	66	现任		300.42	300.42
陈宏伟	董事、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19.36		119.36
孙梅	财务总监、董事	女	52	现任	83.94		83.94
THAM TUCK KEEN	董事	男	63	现任	0		0
李万军	独立董事	男	51	离任	3.33		3.33
邓文胜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5		5
王天锡	独立董事	男	69	现任	5		5
王子冬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5		5
王志成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1.67		1.67
孟庆升	监事	男	59	现任		147.64	147.64
张勇	监事	男	43	现任	27.51		27.51
高树茂	监事	男	44	现任	36.59		36.59
孙召良	监事	男	40	现任	40.44		40.44
付洪艳	监事	女	47	现任	15.34		15.34
于增胜	副总经理、董事 会秘书	男	39	现任	85.83		85.83
于韶华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92.9		92.9
谷传明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83.88		83.88
李栋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83.44		83.44
合计	--	--	--	--	833.54	448.06	1,281.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万军	独立董事	离任	2014 年 08 月 29 日	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201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离任。
王志成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8 月 29 日	因李万军先生的辞职导致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王志成先生被提名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事项已经 2014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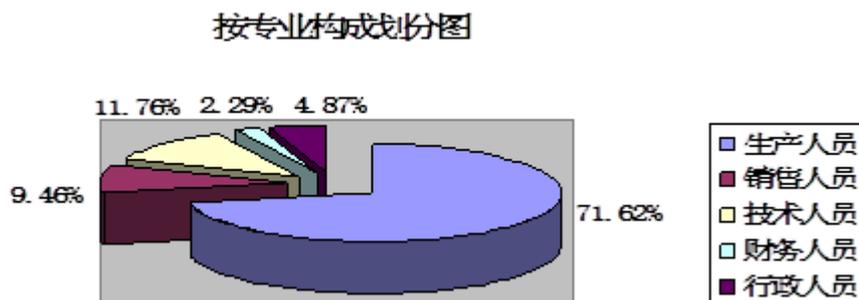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从业人员稳定，未发生历任或解聘的情况。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员工人数为 1,744 人，人员构成如下：

（一）按专业结构划分

类别项目	人数	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1249	71.62%
销售人员	165	9.46%
技术人员	205	11.76%
财务人员	40	2.29%
行政人员	85	4.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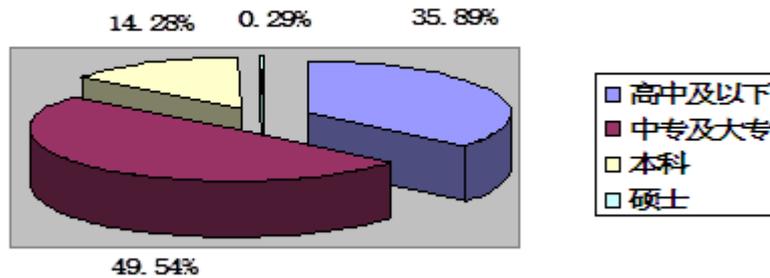


（二）按教育程度构成分类

类别项目	人数	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	--------------

高中及以下	626	35.89%
中专及大专	864	49.54%
本科	249	14.28%
硕士	5	0.29%

按教育程度划分图



公司在册职工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公司按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办理了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工伤、失业及生育等五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每年均按时足额缴纳了各种保险金。公司离退休职工退休费由社会保险机构统筹支付。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公司每年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培训。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治理水平。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经营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决策程序符合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也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目前有独立董事四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制度开展工作，按时出席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未出现越权行使股东大会权力的行为，也未出现越权干预监事会运作和经营管理层的行为。

（四）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按时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董事和经理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五）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有较完善的员工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未来还将探索更多形式的激励方式，形成多层次的综合激励机制，完善绩效评价标准，更好地调动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人才和技术、业务骨干。

（六）利益相关者

公司重视社会责任，关注福利、环保等社会公益事业，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以实现公司、股东、员工、客户、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和社会的繁荣。

（七）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日常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及咨询。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建立了畅通的沟通渠道，建立投资者专线，开设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进行沟通交流。报告期内未发生信息披露不规范而受到监管部门批评。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治理活动是结合公司现阶段的实际情况，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规范运作、内部控制等进行定期自查，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细则，保障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

为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

记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报备工作，对公司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按规定及时报送备案，同时严格规范向外部信息使用人报送公司信息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13 日	《关于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1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办理银行授信业务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议案》、《关于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关于重要岗位薪酬激励办法〉的议案》、《关于向控股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14 年 05 月 14 日	公告编号：2014-020 号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6 月 25 日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 年-2016 年）〉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14 年 06 月 26 日	公告编号：2014-028 号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8 月 29 日	《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14 年 08 月 30 日	公告编号：2014-038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邓文胜	5	2	3			否
李万军	3	2	1			否
王子冬	5	2	3			否
王天锡	5	2	3			否
王志成	2		2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没有独立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重视、勤勉地履行其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到公司实际考察，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检查公司财务状况、非公开发行股票等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认真参与公司决策，并依靠自己的

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客观、公正、独立的判断，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审议事项及其他事项未提出过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的议案》、《关于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内部审计部 2013 年度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4 年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内部审计部 2014 年第一季度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4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内部审计部 2014 年第二季度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内部审计部 2014 年第三季度总结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4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等议案，以上议案均以决议方式提交公司董事会。

2、在 2014 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年报工作，主要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年度审计工作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议意见，认为：财务会计报表如实地反映了公司的 2014 年度末财务状况和 2014 年度经营成果；

（3）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加强沟通和交流；以现场和书面函证的形式二次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按时保质提交审计报告；

（4）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书面审议意见：同意公司出具的 2014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2014 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本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提议公司 2015 年度继续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的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关于重要岗位薪酬激励办法〉的议案》，该议案均以决议方式提交公司董事会。

同时，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2014 年度薪酬的发放进行了审核。认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较好的完成了各自的工作任务，认真履行了职责，其薪酬的确定和发放合法，并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和《关于重要岗位薪酬激励办法》等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披露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与实际相符。

（三）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审查意见的议案》，该议案均以决议方式提交公司董事会。

（四）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4 年-2016 年）〉的议案》，以上议案均以决议方式提交公司董事会。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性。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独立开展业务，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

（二）人员独立性。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和领取报酬。

（三）资产独立性。公司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等资产。

（四）机构独立性。公司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各部门独立履行其职能，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其履行职能不受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干预。公司的机构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

（五）财务独立性。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相关人员均未在任何其他单位兼职。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已开设单独的银行账户，未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共用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无混合纳税现象。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薪酬管理制度》和《关于重要岗位薪酬激励办法》，完善了绩效考核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为了加快企业发展，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增强公司高管人员的诚信意识，责任意识，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建立和健全年薪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最大限度地调动公司高管人员的积极性及创造性，确保公司各项经济指标的完成，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根本利益，公司制定了专门的考核原则，并制定了相应的考核标准。公司高管人员的年薪由岗位等级年薪和年度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对高管人员按照考核标准执行考核。公司董事会负责核查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奖惩。经考评，201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业绩良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董事会制定的各项任务。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坚持以防范各种风险为目标，建立从严管理的长效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以及经理层的组织管理体系稳定。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决策、执行及监督体系。公司建立的主要制度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工作规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薪酬管理制度》、《关于重要岗位薪酬激励办法》、《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以及围绕公司生产经营、财务、人力资源等各项管理所需的一些管理制度。

目前，建立的制度和流程已经得到有效的贯彻和执行。公司的内部监督除监事会外，还有内部审计部来对内部控制进行监督检查，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常规性和持续性监督与检查以及绩效考核来实现。对在监督与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控制缺陷，在分析缺陷的性质和产生的原因后，提出整改方案，以不断完善与更新业务流程及制度，防范因管理不当而产生的风险。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依据《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建立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况。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沧州明珠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 2015 年 4 月 2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信息披露违规、差错的有关责任认定及问责方式等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制度得到严格执行，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未发现与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相关的重大差错。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喜审字[2015]第 043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新培、冯春燕

审计报告正文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沧州明珠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沧州明珠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沧州明珠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沧州明珠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6,032,688.30	218,091,247.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4,498,938.16	262,634,088.68
应收账款	501,686,515.27	556,786,687.60
预付款项	20,763,032.89	34,038,110.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00,000.00	1,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585,859.69	15,297,548.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9,216,864.18	235,877,096.2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386,956.06	
流动资产合计	1,527,870,854.55	1,324,424,778.7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255,226.42	34,255,226.4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169,306.58	9,494,449.94
投资性房地产	20,098,486.91	
固定资产	633,289,412.74	604,362,662.27
在建工程	173,439,461.38	87,729,422.05
工程物资	54,483.0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8,471,896.51	67,318,729.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21,262.14	5,363,499.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92,106.99	13,243,311.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50,871.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1,242,514.36	821,767,301.18
资产总计	2,519,113,368.91	2,146,192,079.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1,216,062.73	563,744,069.4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81,975.80	8,327,909.27
应付账款	172,847,023.73	116,267,795.18
预收款项	15,909,359.91	18,727,246.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812,167.67	13,306,310.58
应交税费	20,044,374.59	15,526,707.22
应付利息	1,820,178.98	2,530,435.4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997,780.91	28,373,571.4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5,428,924.32	767,804,045.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3,000,000.00	14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651,028.33	30,511,091.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651,028.33	178,511,091.98
负债合计	892,079,952.65	946,315,137.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3,798,864.00	340,154,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2,422,954.75	330,167,472.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072,792.62	79,098,428.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7,900,280.45	421,803,579.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96,194,891.82	1,171,224,279.86
少数股东权益	30,838,524.44	28,652,662.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7,033,416.26	1,199,876,942.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19,113,368.91	2,146,192,079.91

法定代表人：于新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庆亮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275,546.64	154,148,383.6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0,288,004.04	222,693,180.09
应收账款	471,795,628.82	546,718,146.37
预付款项	6,616,136.94	10,906,512.9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700,000.00	1,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9,240,287.85	20,040,097.86
存货	106,800,881.01	139,493,379.1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691,826.71	
流动资产合计	942,408,312.01	1,095,699,700.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255,226.42	34,255,226.4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50,711,598.71	192,444,688.6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2,893,568.46	421,751,708.44
在建工程	86,241,105.29	84,323,091.5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214,665.55	53,092,274.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57,159.39	5,363,499.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53,903.17	14,349,832.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94,857.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5,822,084.83	805,580,321.78
资产总计	2,178,230,396.84	1,901,280,021.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1,216,062.73	513,744,069.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1,049.06	
应付账款	174,752,734.65	127,056,786.81
预收款项	13,098,013.50	16,970,901.69
应付职工薪酬	13,422,173.90	11,815,074.59
应交税费	4,834,786.58	9,394,473.33
应付利息	1,623,481.97	2,438,768.8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4,183,721.38	27,878,993.5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15,612,023.77	710,299,068.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000,000.00	14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113,443.33	30,511,091.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113,443.33	178,511,091.98
负债合计	777,725,467.10	888,810,160.2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3,798,864.00	340,154,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5,585,571.59	333,330,089.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072,792.62	79,098,428.15
未分配利润	309,047,701.53	259,886,544.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0,504,929.74	1,012,469,861.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78,230,396.84	1,901,280,021.8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89,958,703.65	1,982,982,297.16
其中：营业收入	2,089,958,703.65	1,982,982,297.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75,898,541.92	1,790,593,886.61
其中：营业成本	1,668,900,636.24	1,607,209,410.8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507,207.50	5,968,751.67
销售费用	99,639,536.10	100,273,721.46
管理费用	54,925,871.55	48,518,345.68
财务费用	40,891,439.84	19,911,416.63
资产减值损失	-966,149.31	8,712,240.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14,856.64	6,459,717.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5,143.36	519,717.3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675,018.37	198,848,127.87
加：营业外收入	8,339,077.57	6,728,655.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0,676.54	71,675.69
减：营业外支出	539,121.61	1,472,029.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21.06	455,208.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474,974.33	204,104,753.05
减：所得税费用	57,187,087.36	52,184,447.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287,886.97	151,920,305.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7,102,025.48	149,355,595.03
少数股东损益	2,185,861.49	2,564,710.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9,287,886.97	151,920,305.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102,025.48	149,355,595.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85,861.49	2,564,710.7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9	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9	0.44

法定代表人：于新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庆亮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991,937,049.78	2,064,236,916.81
减：营业成本	1,766,347,485.44	1,792,754,401.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22,889.24	4,274,409.09
销售费用	85,123,044.44	91,749,910.14
管理费用	35,961,171.43	39,103,639.66
财务费用	35,323,328.41	15,193,679.83
资产减值损失	-4,853,513.32	3,782,504.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614,856.64	36,459,717.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5,143.36	519,717.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027,500.78	153,838,089.07
加：营业外收入	2,629,915.28	3,085,974.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39,160.81	71,627.02
减：营业外支出	368,730.18	1,365,975.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29.67	364,153.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288,685.88	155,558,088.58
减：所得税费用	18,122,204.22	32,312,587.3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166,481.66	123,245,501.2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0,166,481.66	123,245,501.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8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8	0.36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13,351,205.48	1,761,468,294.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20,740.43	742,587.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61,846.29	5,561,897.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4,533,792.20	1,767,772,779.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0,344,630.40	1,397,095,448.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145,761.13	119,578,332.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3,918,931.53	107,934,480.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389,050.50	96,715,90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2,798,373.56	1,721,324,16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35,418.64	46,448,614.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40,000.00	5,9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547,000.00	186,1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487,000.00	6,126,1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863,248.84	175,626,894.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863,248.84	175,626,894.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76,248.84	-169,500,744.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6,534,996.2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5,232,976.17	595,776,656.7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0,000.00	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7,967,972.43	604,776,656.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4,547,640.47	447,435,162.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362,050.87	89,564,067.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9,909,691.34	536,999,22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058,281.09	67,777,426.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278.64	-539,541.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533,729.53	-55,814,245.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209,976.03	265,024,221.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743,705.56	209,209,976.0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66,042,754.18	1,946,528,464.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178.12	7,462.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230.66	6,815,339.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6,695,162.96	1,953,351,266.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5,915,531.87	1,662,285,741.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572,702.90	98,652,433.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222,934.16	71,174,782.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780,926.04	84,030,248.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4,492,094.97	1,916,143,20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203,067.99	37,208,060.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940,000.00	35,9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701,483.03	508,541.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74,283.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641,483.03	52,722,825.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235,261.74	156,189,219.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3,448.21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238,709.95	206,189,219.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597,226.92	-153,466,394.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6,534,996.2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5,232,976.17	545,776,656.7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37,110.71	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7,905,083.14	554,776,656.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4,547,640.47	427,435,162.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159,178.26	86,694,567.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5,706,818.73	514,129,729.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98,264.41	40,646,926.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7.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195,167.09	-75,611,407.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206,397.87	224,817,805.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011,230.78	149,206,397.8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	专项	盈余公	一般	未分配		
	优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综合	储备	积	风险	利润			
	先	债				收益			准备				

		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0,154,800.00			330,167,472.27				79,098,428.15		421,803,579.44	28,652,662.95	1,199,876,942.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0,154,800.00			330,167,472.27				79,098,428.15		421,803,579.44	28,652,662.95	1,199,876,942.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44,064.00			302,255,482.48				12,974,364.47		86,096,701.01	2,185,861.49	427,156,473.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7,102,025.48	2,185,861.49	169,287,886.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644,064.00			302,255,482.48								325,899,546.4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644,064.00			302,255,482.48								325,899,546.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974,364.47		-81,005,324.47		-68,030,9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74,364.47		-12,974,364.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030,960.00		-68,030,96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3,798,864.00				632,422,954.75				92,072,792.62		507,900,280.45	30,838,524.44	1,627,033,416.2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0,154,800.00				330,167,472.27				66,773,777.84		346,000,498.72	26,087,952.22	1,109,184,501.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0,154,800.00				330,167,472.27				66,773,777.84		346,000,498.72	26,087,952.22	1,109,184,50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2,324,650.31		75,803,080.72	2,564,710.73	90,692,441.76

“—”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355,595.03	2,564,710.73	151,920,305.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324,650.31	-73,552,514.31			-61,227,86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24,650.31	-12,324,650.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227,864.00			-61,227,864.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0,154,800.00				330,167,472.27				79,098,428.15		421,803,579.44	28,652,662.95	1,199,876,942.81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0,154,800.00				333,330,089.11				79,098,428.15	259,886,544.34	1,012,469,861.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0,154,800.00				333,330,089.11				79,098,428.15	259,886,544.34	1,012,469,861.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44,064.00				302,255,482.48				12,974,364.47	49,161,157.19	388,035,068.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0,166,481.66	130,166,481.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644,064.00				302,255,482.48						325,899,546.4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644,064.00				302,255,482.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974,364.47	-81,005,324.47	-68,030,9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974,364.47	-12,974,364.4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030,960.00	-68,030,96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3,798,864.00				635,585,571.59				92,072,792.62	309,047,701.53	1,400,504,929.7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0,154,800.00				333,330,089.11				66,773,777.84	210,193,557.45	950,452,224.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0,154,800.00				333,330,089.11				66,773,777.84	210,193,557.45	950,452,224.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24,650.31	49,692,986.89	62,017,637.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245,501.20	123,245,501.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324,650.31	-73,552,514.31	-61,227,864.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24,650.31	-12,324,650.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227,864.00	-61,227,864.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0,154,800.00				333,330,089.11			79,098,428.15	259,886,544.34	1,012,469,861.60

三、公司基本情况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是以沧州明珠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主体,于2001年7月8日依法整体变更而来的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6)168号文核准,公司于2007年1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00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增至6,875万股。上述增资,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中喜验字[2007]第0100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7号文核准,公司于2009年2月20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40万股,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中喜验字[2009]第0100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215万元。

公司于2009年6月23日实施了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2008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总股本8,215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1,643万股。转增后总股本为9,858万股,本次转增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中喜验字[2009]第0102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于2009年7月7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于2010年5月14日实施了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派息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2009年12月31日总股数98,5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派1.00元人民币现金,共派发股票股利1,971.6万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共计转增4,929万股。送、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758.6股。本次转增股本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中喜验字[2010]第0102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于2010年6月7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于2011年5月24日实施了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派息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以2010年12月31日总股数167,58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共派发股票股利3,351.72万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10,055.16万股。送、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0,165.48万股,本次转增股本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中喜验字[2011]第01026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公司于2011年6月17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30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2年4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5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8.11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中喜验字[2012]第002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4,015.48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156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11月份非公开发行股份23,644,06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14.38元/股。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以中喜验字【2014】第025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363,798,864.00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363,798,864.00元

公司注册地址：河北省沧州市沧石路张庄子工业园区

公司法定代表人：于新立

公司经营范围：聚乙烯燃气给水管材管件、排水排污双壁波纹管管材管件、硅胶管管材管件，及其他各类塑料管材管件的生产与销售，并提供聚乙烯塑料管道的安装和技术服务，以及生产和销售聚酰胺薄膜、聚酰亚胺保鲜膜，聚酰胺切片及其它塑胶制品，生产和销售锂离子电池隔膜产品；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要产品：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主要产品是多类别管材管件、薄膜、锂离子电池隔膜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2015年4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报出。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6家，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3	73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本期与上期相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增加2家，为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原因均为本期新设。

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①合并程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对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②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本公司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因购买子公司的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

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本公司从丧失对子公司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之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分别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含汇率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核算

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当月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现金流量表采用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当月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公司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均按公允价值计量，在进行后续计量时，四类资产的计量方式有所不同。

a.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

c.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余成本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e.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f、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

①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和，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企业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测试及提取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属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在随后发生公允价值回升时，原减值准备可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准备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及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领用及库存商品发出计价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根据存货全面清查的结果，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估计的市价扣除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销售费用和税金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度。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领用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本公司已就处置某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且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组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的商誉。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差额作为商誉；如果购买成本的公允价值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

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具有商业实质且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该项投资的投资成本，换出资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允价值与重组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中，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公司确认投资收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定。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母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

投资收益。母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5.00%	4.75%-9.5%
机器设备及其他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15 年	5.00%	6.33%、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公司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公司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次月开始计提折旧，若尚未办理

竣工决算手续，则先预估价值结转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办理竣工决算手续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估计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折旧额。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的内容及资本化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存货、投资性房产等。

(2)资本化期间

借款费用只有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公司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公司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核算内容：公司的无形资产指公司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特许权、土地使用权等。

(2)计量：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按照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在其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进行减值测试。

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取得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如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企业的历史经验等，来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如果经过这些努力，确实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复核：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不同于以前的估计，则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改变其摊销年限；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照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的处理原则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费用化，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资本化条件具体为：①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②有意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销售它。③该无形资产可以产生可能未来经济利益。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对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可以可靠地计量。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公司已经发生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如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性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一般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①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2、预计负债

公司与或有事项相关义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3、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和以现金结算两类。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而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服务而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的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的义务的交易。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没有报价的，参照具有类似交易条款的期权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类似交易条件市场价格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所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

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企业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的负债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4、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签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出口销售当公司将货物发出，办理出口报关、离港及取得提单后依据出库单、货运单据、出口报关单等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采用以下方法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①已完工作的测量；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③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5、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果无法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使得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经济利益无法实现的，则不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对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调整到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进行核算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通知》（财会[2014]14 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进行追溯调整。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13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2	33,000,000.00	-33,000,000.00
沧州渤海新区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1,255,226.42	-1,255,226.42
合计		34,255,226.42	-34,255,226.4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税额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15%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25%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5%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5%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5%
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	25%
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出口执行“免抵退”政策，本公司聚乙烯管材管件及子公司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进料加工商品的出口退税率为13%。

(2) 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子公司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享受《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文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自公司2013年度设立起至2020年12月31日，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5,791.31	365,972.72
银行存款	408,217,914.25	208,844,003.31
其他货币资金	27,288,982.74	8,881,271.08
合计	436,032,688.30	218,091,247.11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中其他货币资金27,288,982.74元主要是信用证存款、履约保函保证金和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2,433,229.52	262,634,088.68
商业承兑票据	2,065,708.64	
合计	334,498,938.16	262,634,088.6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14,727.18
合计	2,214,727.1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172,175,504.35	
合计	172,175,504.35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5,044,935.64	100.00%	33,358,420.37	6.23%	501,686,515.27	590,863,151.70	100.00%	34,076,464.10	5.77%	556,786,687.60
合计	535,044,935.64	100.00%	33,358,420.37	6.23%	501,686,515.27	590,863,151.70	100.00%	34,076,464.10	5.77%	556,786,687.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66,963,626.87	23,348,181.35	5.00%
1 年以内小计	466,963,626.87	23,348,181.35	5.00%
1 至 2 年	40,959,112.97	4,095,911.30	10.00%
2 至 3 年	25,489,233.92	5,097,846.78	20.00%
3 年以上	1,632,961.88	816,480.94	50.00%
合计	535,044,935.64	33,358,420.37	6.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18,043.73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3.2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00,726,887.86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18.8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5,036,344.39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042,755.82	96.53%	33,316,654.30	97.88%
1 至 2 年	566,114.39	2.73%	638,192.22	1.87%
2 至 3 年	70,898.55	0.34%	19,656.93	0.06%
3 年以上	83,264.13	0.40%	63,607.20	0.19%
合计	20,763,032.89	--	34,038,110.6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沧州供电公司	1,240,000.00	620,000.00元为一年以内；549,101.45元为1-2年；	电费保证金

		70,898.55元为2-3年	
合计	1,240,0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汇总金额14,072,637.75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67.78%。

5、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黄骅中燃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1,700,000.00	1,700,000.00
合计	1,700,000.00	1,7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黄骅中燃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1,700,000.00	超过 3 年	尚未支付	否
合计	1,700,000.00	--	--	--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30,014.10	100.00%	844,154.41	15.55%	4,585,859.69	16,202,311.02	98.86%	1,092,259.99	6.74%	15,110,051.03
单项金额不重大						187,491.14	1.14%			187,497.4

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43				3
合计	5,430,014.10	100.00%	844,154.41	15.55%	4,585,859.69	16,389,808.45	100.00%	1,092,259.99	6.66%	15,297,548.4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801,850.30	140,092.51	5.00%
1 年以内小计	2,801,850.30	140,092.51	5.00%
1 至 2 年	1,380,000.00	138,000.00	10.00%
2 至 3 年	193,400.00	38,680.00	20.00%
3 年以上	1,054,763.80	527,381.90	50.00%
合计	5,430,014.10	844,154.41	15.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48,105.5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土地竞买保证金		10,000,000.00
投标保证金	3,240,588.28	3,466,533.00
质量保证金	750,000.00	800,000.00
服务费	505,924.00	505,924.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60,000.00	360,000.00
诉讼保全押金	330,000.00	
绿化费		250,000.00
代付款		223,445.68
职员备用金		212,910.00
出口退税款		187,497.43
其他	243,501.82	383,498.34
合计	5,430,014.10	16,389,808.4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廊坊市新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费	505,924.00	3 年以上	9.32%	252,962.00
常熟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9.21%	50,000.00
杭州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49,000.00	1 年以内	8.27%	22,450.00
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60,000.00	1-2 年	6.63%	36,000.00
沧州市运河区人民法院	诉讼费	330,000.00	1 年以内	6.08%	16,500.00
合计	--	2,144,924.00	--	39.51%	377,912.00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7,142,074.04		87,142,074.04	151,672,279.31		151,672,279.31

在产品	2,223,675.38		2,223,675.38	2,916,375.12		2,916,375.12
库存商品	109,707,022.55		109,707,022.55	80,967,360.30		80,967,360.30
委托加工物资	144,092.21		144,092.21	321,081.50		321,081.50
合计	199,216,864.18		199,216,864.18	235,877,096.23		235,877,096.23

其他说明：

- ①期末存货无用于抵押、担保的情况。
- ②期末存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9,236,479.19	
土地增值税	150,476.87	
合计	29,386,956.06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4,255,226.42		34,255,226.42	34,255,226.42		34,255,226.42
按成本计量的	34,255,226.42		34,255,226.42	34,255,226.42		34,255,226.42
合计	34,255,226.42		34,255,226.42	34,255,226.42		34,255,226.42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0.00			33,000,000.00						2.56%	5,940,000.00
沧州渤海新区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255,226.42			1,255,226.42						15.00%	
合计	34,255,226.42			34,255,226.42						--	5,940,000.00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黄骅中燃天然气输配有限公司	7,223,372.92			-1,296,937.91							5,926,435.01	
沧州明珠天佳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2,271,077.02			-28,205.45							2,242,871.57	
小计	9,494,449.94			-1,325,143.36							8,169,306.58	
合计	9,494,449.94			-1,325,143.36							8,169,306.58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8,449,736.24	3,580,073.09		22,029,809.33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8,449,736.24	3,580,073.09		22,029,809.3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449,736.24	3,580,073.09		22,029,809.3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859,720.94	71,601.48		1,931,322.42
(1) 计提或摊销	578,441.14	35,800.74		576,100.42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281,279.80	35,800.74		1,355,222.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59,720.94	71,601.48		1,931,322.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590,015.30	3,508,471.61		20,098,486.91
2.期初账面价值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4,400,152.94	635,996,309.78	9,682,399.76	11,337,340.70		851,416,203.18
2.本期增加金额	50,891,805.11	50,779,016.19	3,338,363.46	1,111,863.12		106,121,047.88
(1) 购置	270,715.50	463,688.02	1,479,455.63	730,352.88		2,944,212.03
(2) 在建工程转入	50,621,089.61	50,149,793.13	1,858,907.83	381,510.24		103,011,300.8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165,535.04					165,535.04
3.本期减少金额	18,000,416.24	1,874,515.41	87,362.74	451,475.05		20,413,769.44
(1) 处置或报废		1,874,515.41	7,827.70	451,475.05		2,333,818.16
(2)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17,914,416.24					17,914,416.24
(3) 其他	86,000.00		79,535.04			165,535.04
4.期末余额	227,291,541.81	684,900,810.56	12,933,400.48	11,997,728.77		937,123,481.6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379,955.95	205,425,764.92	3,840,751.05	7,407,068.99		247,053,540.91
2.本期增加金额	9,344,925.46	46,230,567.84	1,788,873.66	1,130,960.21		58,495,327.17
(1) 计提	9,344,925.46	46,227,632.21	1,788,873.66	1,130,960.21		58,492,391.54
(2) 其他		2,935.63				2,935.63
3.本期减少金额	1,283,322.27	6,364.92	8,329.47	416,782.54		1,714,799.20
(1) 处置或报废		6,364.92	7,436.31	416,782.54		430,583.77
(2)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1,281,279.80					1,281,279.80
(3) 其他	2,042.47		893.16			2,935.63
4.期末余额	38,441,559.14	251,649,967.84	5,621,295.24	8,121,246.66		303,834,068.8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8,849,982.67	433,250,842.72	7,312,105.24	3,876,482.11		633,289,412.74
2.期初账面价值	164,020,196.99	430,570,544.86	5,841,648.71	3,930,271.71		604,362,662.2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2,365,863.42	新设公司，手续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期末子公司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房产（账面原值13,229,132.61元）为其3,000万元短期借款设定抵押担保。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沧州明珠 PE 管材管件项目				35,339.44		35,339.44
沧州明珠新区仓库				54,727,515.57		54,727,515.57
明珠大厦	83,673,872.32		83,673,872.32	19,999,842.59		19,999,842.59
沧州明珠新区公共设施项目	996,469.23		996,469.23	7,536,334.48		7,536,334.48
其他项目	1,570,763.74		1,570,763.74	2,293,479.16		2,293,479.16
芜湖明珠在安装设备				368,348.92		368,348.92
沧州东鸿在安装设备				2,768,561.89		2,768,561.89
德州东鸿湿法隔膜项目	5,350,238.69		5,350,238.69			

隔膜科技干法隔膜项目	12,417,111.70		12,417,111.70			
重庆明珠 PE 管道与 BOPA 薄膜项目	69,431,005.70		69,431,005.70			
合计	173,439,461.38		173,439,461.38	87,729,422.05		87,729,422.0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沧州明珠新区仓库	84,000,000.00	54,727,515.57	1,455,316.00		56,182,831.57							其他
明珠大厦	100,000,000.00	19,999,842.59	63,674,029.73			83,673,872.32	83.67%	83.67%				其他
沧州明珠新区公共设施项目	7,000,000.00	7,536,334.48	710,678.22	7,250,543.47		996,469.23	129.52%					其他
德州东鸿湿法隔膜项目	158,500,000.00		5,413,212.16	62,973.47		5,350,238.69	3.42%	3.42%				募股资金
隔膜科技干法隔膜项目	87,400,000.00		12,417,111.70			12,417,111.70	14.21%	14.21%				募股资金
重庆明珠 PE 管道与 BOPA 薄膜项目	246,000,000.00	269,419.70	136,146,632.36	66,985,046.36		69,431,005.70	55.45%	55.45%	1,240,994.39	1,240,994.39	6.46%	其他
合计	682,900,000.00	82,533,112.34	219,816,980.17	74,298,563.30	56,182,831.57	171,868,697.64	--	--	1,240,994.39	1,240,994.39	6.46%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其他说明

①在建工程中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1,240,994.39 元。

②本公司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53,442.04	
其他	1,041.00	
合计	54,483.04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781,143.53		1,145,000.00	1,254,658.17	74,180,801.70
2.本期增加金额	47,645,718.80			98,376.08	47,744,094.88
(1) 购置	47,645,718.80			98,376.08	47,744,094.8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4,701,692.82				24,701,692.82
(1) 处置	21,121,619.73				21,121,619.73
(2)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3,580,073.09				3,580,073.09
4.期末余额	94,725,169.51		1,145,000.00	1,353,034.25	97,223,203.7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160,366.94		200,375.07	501,329.87	6,862,071.88
2.本期增加金额	2,142,235.09		114,500.04	205,237.37	2,461,972.50
(1) 计提	2,142,235.09		114,500.04	205,237.37	2,461,972.50
3.本期减少金额	572,737.13				572,737.13
(1) 处置	536,936.39				536,936.39
(2)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35,800.74				35,800.74
4.期末余额	7,729,864.90		314,875.11	706,567.24	8,751,307.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6,995,304.61		830,124.89	646,467.01	88,471,896.51
2.期初账面价值	65,620,776.59		944,624.93	753,328.30	67,318,729.82

其他说明：

期末子公司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以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9,626,129.12元）为其短期借款3,000万元设定抵押担保。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土地改良支出	2,216,648.16		443,329.44		1,773,318.72
租入房产改良支出	1,995,118.94		363,769.80		1,631,349.14
容量热费	746,614.71	645,474.40	279,333.15		1,112,755.96
租入厂区土地硬化	405,117.84		101,279.52		303,838.32
合计	5,363,499.65	645,474.40	1,187,711.91		4,821,262.14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202,574.78	8,550,600.19	35,168,724.09	8,792,181.0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88,466.80	258,916.80		

递延收益	15,930,360.00	3,982,590.00	17,804,520.00	4,451,130.00
合计	51,421,401.58	12,792,106.99	52,973,244.09	13,243,311.03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92,106.99		13,243,311.0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81,759.28	-49,999.47
合计	-1,181,759.28	-49,999.4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49,999.47	-49,999.47	
2019 年	-1,131,759.81		
合计	-1,181,759.28	-49,999.47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14,222,173.81	
预付工程款	1,628,697.84	
合计	15,850,871.65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74,000,000.00
保证借款	375,113,450.44	338,798,358.53
信用借款	96,102,612.29	150,945,710.96
合计	501,216,062.73	563,744,069.4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抵押借款3,000万元由本公司为子公司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同时由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以房产和土地设定抵押担保。

②保证借款375,113,450.44元中：

12,000万元借款由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5,000万元由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于桂亭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16,748,947.00美元（折人民币102,486,806.69元）进口押汇借款由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6,360,502.50美元（折人民币38,919,914.80元）进口押汇借款由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于桂亭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7,142,789.50美元（折人民币43,706,728.95元）进口押汇借款由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2,000万元借款由本公司为子公司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③信用借款96,102,612.29元为公司取得的进口押汇借款，本金15,705,607.50美元（折人民币96,102,612.29元）。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81,975.80	8,327,909.27
合计	3,781,975.80	8,327,909.27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67,648,389.36	115,383,844.72
1~2 年	5,002,695.65	756,555.99
2~3 年	117,285.30	84,574.47
3 年以上	78,653.42	42,820.00
合计	172,847,023.73	116,267,795.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津宇鹏缘模具有限公司	1,677,800.00	设备尚未验收
黄骅市奥拓雷斯机电模具有限公司	1,654,900.00	设备尚未验收
合计	3,332,700.00	--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392,798.49	15,885,125.49
1~2 年	457,298.76	2,813,230.47
2~3 年	1,044,667.84	13,725.16
3 年以上	14,594.82	15,165.33
合计	15,909,359.91	18,727,246.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滨海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1,005,619.08	采购余款
沈阳市双燃料汽车供气改装有限公司	382,495.50	采购余款
广州市星光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25,763.92	采购余款
合计	1,613,878.50	--

23、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306,310.58	130,125,614.61	127,619,757.52	15,812,167.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379,732.53	14,379,732.53	
三、辞退福利		74,630.00	74,630.00	
合计	13,306,310.58	144,579,977.14	142,074,120.05	15,812,167.67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644,526.67	111,972,251.53	109,489,677.20	17,127,101.00
2、职工福利费		6,156,927.90	6,156,927.90	
3、社会保险费	-4,716,615.39	6,470,541.47	7,719,425.76	-5,965,499.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67,619.12	5,047,026.99	6,175,367.03	-5,395,959.16
工伤保险费		894,155.20	894,155.20	
生育保险费	-448,996.27	529,359.28	649,903.53	-569,540.52
4、住房公积金		2,114,570.85	2,114,570.8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78,399.30	3,411,322.86	2,139,155.81	4,650,566.35
合计	13,306,310.58	130,125,614.61	127,619,757.52	15,812,167.67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143,532.34	13,143,532.34	
2、失业保险费		1,236,200.19	1,236,200.19	

合计		14,379,732.53	14,379,732.53	
----	--	---------------	---------------	--

其他说明：

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负数原因系本年预缴下一年保险金所致。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98,255.00	-4,086,466.21
营业税	180.00	141.80
企业所得税	16,495,927.06	18,547,949.77
个人所得税	430,021.43	471,272.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1,345.59	90,925.24
教育费附加	80,256.34	42,228.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53,504.23	28,152.03
房产税	90,826.55	85,019.43
土地使用税	455,431.66	260,202.33
车船使用税	3,687.12	
代扣代缴营业税金及附加	2,624.58	6,336.53
印花税	137,559.60	35,364.00
水利基金	25,512.24	25,230.37
应交残疾人保障金	19,243.19	20,351.28
合计	20,044,374.59	15,526,707.22

25、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85,749.09	483,025.0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90,888.89	405,000.00
进口押汇利息	1,243,541.00	1,420,077.08
保理利息		222,333.34
合计	1,820,178.98	2,530,435.49

2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代理费	7,954,898.81	9,593,996.00
业务风险金	5,762,156.41	6,800,127.53
运费	3,006,527.51	3,927,608.87
客户、供应商、职员保证金等	2,739,629.23	3,901,132.30
货款	681,559.92	2,280,085.61
发行费用	635,449.78	
焊机押金	341,580.00	589,580.00
业务员暂扣款	341,063.08	341,063.08
仓储费		312,387.83
其他	534,916.17	627,590.22
合计	21,997,780.91	28,373,571.4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业务风险金	5,479,273.41	①
临沂新世纪塑胶有限公司	511,250.85	代理费
职员:张洪林	405,406.88	②
湛江经纬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	未付保证金
合计	6,795,931.14	--

其他说明

①规避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自业务人员的绩效工资中提取一定比例作为风险保证金。公司将视业务人员欠款风险情况安排风险金的发放；

②规避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自业务人员的绩效工资中提取一定比例作为客户的保证金。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1,000,000.00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3,000,000.00	148,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93,000,000.00	148,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保证借款6,000万元（含1,000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由本公司为子公司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且由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②抵押借款4,500万元由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房产（账面原值15,670,512.96元）、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1,476,109.22元）设定抵押担保（其中200万元一年以内到期）。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夏银行沧州分行营业部	2013年4月2日	2016年4月1日	人民币	6.4575		1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西环支行	2012年7月27日	2017年6月28日	人民币	6.7200		48,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	2014年7月23日	2017年7月21日	人民币	6.458	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荣昌支行	2014年9月3日	2017年7月21日	人民币	6.458	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西环支行	2014年5月19日	2017年5月18日	人民币	6.4575	45,000,000.00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511,091.98	6,200,000.00	3,060,063.65	33,651,028.33	
合计	30,511,091.98	6,200,000.00	3,060,063.65	33,651,028.3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17,804,520.00		1,874,160.00		15,930,360.00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动力电池隔离膜 研发资金	1,014,164.55		102,795.18		911,369.37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专项 资金	1,039,814.81		106,731.52		933,083.29	与资产相关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2,875,000.00		205,172.41		2,669,827.59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777,592.62		484,704.58		7,292,888.0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 吨新型高阻隔 包装薄膜（BOPA）项目		2,500,000.00	249,999.96		2,250,000.04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动力电池隔离膜 研究专项资金		200,000.00	36,500.00		163,5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3,500,000.00			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511,091.98	6,200,000.00	3,060,063.65		33,651,028.33	--

其他说明：

上述递延收益全部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形成资产的使用期平均计入损益，当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金额为3,060,063.65 元。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40,154,800.00	23,644,064.00				23,644,064.00	363,798,864.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156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11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644,06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4.3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以中喜验字[2014]第025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

证。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63,798,864元。

31、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2,521,964.81	302,255,482.48		624,777,447.29
其他资本公积	7,645,507.46			7,645,507.46
合计	330,167,472.27	302,255,482.48		632,422,954.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156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11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644,06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4.38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审计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等发行费用共计14,102,093.84元，募集资金净额325,899,546.48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23,644,064.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302,255,482.48元。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9,098,428.15	12,974,364.47		92,072,792.62
合计	79,098,428.15	12,974,364.47		92,072,792.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按母公司及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制膜分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1,803,579.44	346,000,498.7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1,803,579.44	346,000,498.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7,102,025.48	149,355,595.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974,364.47	12,324,650.31

应付普通股股利	68,030,960.00	61,227,864.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7,900,280.45	421,803,579.44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71,395,791.38	1,655,171,302.19	1,963,636,596.70	1,593,510,443.74
其他业务	18,562,912.27	13,729,334.05	19,345,700.46	13,698,967.15
合计	2,089,958,703.65	1,668,900,636.24	1,982,982,297.16	1,607,209,410.89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69,171.12	329,864.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21,114.89	3,191,377.14
教育费附加	3,190,152.85	1,468,506.04
地方教育附加	2,126,768.64	979,004.18
合计	12,507,207.50	5,968,751.67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附加及社会保险	32,625,378.79	29,016,970.12
运费	38,639,659.04	41,743,591.35
销售代理费	16,511,045.24	17,848,982.28
差旅费	2,885,591.53	2,788,070.50
招待费、会议费	3,038,684.11	3,839,824.60
广告费、展览费	318,124.75	231,129.12
招标费用	270,507.23	257,856.00
发货费用	543,997.09	471,798.45
出口费用	1,792,402.57	1,281,891.54
租赁费	473,695.91	882,625.65

办公费	348,660.47	419,829.95
折旧费	390,361.70	312,220.60
机物料消耗	576,336.35	149,503.77
其他	1,225,091.32	1,029,427.53
合计	99,639,536.10	100,273,721.46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7,810,931.94	16,242,913.06
职工福利、工资附加及社会保险	6,313,878.97	7,868,916.05
研发费	7,131,933.31	3,122,913.57
招待费、会议费	1,600,909.76	2,272,147.67
修理费	1,049,617.13	1,360,900.56
差旅费	756,979.83	794,416.09
机物料消耗	123,977.55	64,132.76
折旧	2,453,849.58	2,041,067.04
税金	8,908,535.21	6,403,102.16
办公费	597,198.80	828,107.49
审计、咨询、律师费用	1,018,494.93	1,124,902.25
车辆费	743,571.10	762,341.00
电话费	99,286.31	111,468.86
租赁费	924,000.00	924,000.00
低值易耗品	8,340.28	35,247.37
无形资产摊销	2,425,671.76	1,683,476.17
证券费用	432,257.05	106,949.15
董事会津贴	200,000.00	170,833.47
保险费	163,739.89	177,688.82
其他	2,162,698.15	2,422,822.14
合计	54,925,871.55	48,518,345.68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965,948.29	29,091,457.18
减：利息收入	766,977.64	695,057.88
汇兑净损益	3,332,051.71	-10,074,305.99
金融机构手续费	969,012.71	935,170.59
贴现利息	1,391,404.77	654,152.73
合计	40,891,439.84	19,911,416.63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66,149.31	8,712,240.28
合计	-966,149.31	8,712,240.28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25,143.36	519,717.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40,000.00	5,940,000.00
合计	4,614,856.64	6,459,717.32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0,676.54	71,675.69	260,676.5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0,676.54	71,675.69	260,676.54
政府补助	7,846,454.65	5,827,919.83	7,846,454.65
其他收入	231,946.38	829,059.52	231,946.38
合计	8,339,077.57	6,728,655.04	8,339,077.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扶持基金	4,786,391.00	3,336,649.78	与收益相关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205,172.41	125,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1,874,160.00	937,080.00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动力电池隔离膜研发资金	102,795.18	1,196,597.48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专项资金	106,731.52	10,185.19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年产 2000 万平米锂离子动力电池隔膜项目）	484,704.58	222,407.3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 吨新型高阻隔包装薄膜（BOPA）项目	249,999.96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动力电池隔离膜研究专项资金	36,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846,454.65	5,827,919.83	--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021.06	455,208.17	5,021.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021.06	455,208.17	5,021.06
对外捐赠	170,000.00	1,005,000.00	170,000.00
其他	364,100.55	11,821.69	364,100.55
合计	539,121.61	1,472,029.86	539,121.61

4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735,883.32	54,031,242.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1,204.04	-1,846,794.97
合计	57,187,087.36	52,184,447.2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6,474,974.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6,618,743.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3,014.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91,751.5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53,714.1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30,983.2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9,763.97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7.38
所得税费用	57,187,087.36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786,391.00	3,336,649.78
利息收入	695,447.25	695,057.88
保证金	579,200.00	1,102,395.07
租金收入	3,000,000.00	
其他	700,808.04	427,794.53
合计	9,761,846.29	5,561,897.2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36,227,792.66	34,824,374.83
销售代理费	11,959,744.05	11,445,344.91
差旅费	4,008,315.47	3,421,341.49
业务招待费	4,975,631.97	6,190,704.64

中介费用	5,742,750.78	1,169,689.71
财务手续费	615,307.78	813,070.16
办公费	1,452,835.16	1,686,270.19
租赁费	5,588,357.11	2,930,165.05
捐赠支出	170,000.00	1,000,000.00
维修费	1,540,891.10	2,760,758.77
保险费	188,744.08	344,721.58
车辆费用	854,948.28	893,645.94
投标保证金	276,252.28	1,758,691.20
检测费	967,710.06	382,131.44
电话费	278,131.87	247,038.68
出口费用	1,870,588.01	973,047.30
研发费	100,000.00	281,209.51
证券费用		186,949.15
保证金	2,706,410.19	10,319,526.87
机物料消耗	483,318.06	207,213.24
信用证存款、履约保函保证金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881,271.08
其他	3,381,321.59	5,998,736.66
合计	83,389,050.50	96,715,902.4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2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6,200,000.00	9,000,000.00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9,287,886.97	151,920,305.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6,149.31	8,712,240.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070,832.68	52,091,361.70
无形资产摊销	2,497,773.24	1,808,958.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87,711.91	1,064,410.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5,655.48	292,477.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054.6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720,854.83	22,409,213.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14,856.64	-6,459,71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1,204.04	-1,846,794.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21,470.40	-18,845,276.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015,017.62	-154,902,552.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49,363.62	-9,887,06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735,418.64	46,448,614.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8,743,705.56	209,209,976.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9,209,976.03	265,024,221.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533,729.53	-55,814,245.2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8,743,705.56	209,209,976.03
其中：库存现金	525,791.31	365,972.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8,217,914.25	208,844,003.3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743,705.56	209,209,976.03

其他说明：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与货币资金差额为27,288,982.74元，主要是信用证存款、履约保函保证金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288,982.74	信用证存款、履约保函保证金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414,727.18	向银行质押或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3,229,132.61	向银行质押或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9,626,129.12	向银行质押或抵押借款
合计	52,558,971.65	--

4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0,487,046.70
其中：美元	1,713,667.37	6.1190	10,485,930.67
欧元	149.69	7.4556	1,116.03
应收账款	--	--	2,711,233.43
其中：美元	443,084.40	6.1190	2,711,233.43
应付账款			18,929,899.02
其中：美元	3,093,626.25	6.1190	18,929,899.02
短期借款			281,216,062.73
其中：美元	45,957,846.50	6.1190	281,216,062.73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全资子公司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21日成立，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全资子公司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21日成立，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德州市	山东省平原经济开发区东区	双向拉伸聚酰胺（尼龙）薄膜生产、销售；货物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的危险化学品除外）	100.00%		设立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	芜湖机械工业园	生产和销售聚乙烯燃气给水管材管件、排水管材管件、硅胶管管材管件其他各类管材管件	100.00%		设立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重庆市荣昌县	荣昌县板桥工业园区梧桐东路	聚乙烯燃气给水管材管件、排水排污双壁波纹管管材管件、硅胶管管材管件，及其他各类塑料管材管件的生产与销售；提供聚乙烯塑料管道的安装与技术服务；生产、销售食品用聚酰胺薄膜、切片及其他塑料制品、货物进出口	100.00%		设立
沧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	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永济路北侧、吉林大道东侧	制造食品用聚酰胺薄膜、聚酰胺切片及其他塑胶制品；货物进出口	100.00%		设立
沧州明珠隔膜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	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永济路北侧、吉林大道东侧	锂离子电池隔膜、涂覆改性隔膜、微孔膜、过滤膜的制造、开发、加工、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自营、代理货物进出口	100.00%		设立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	河北省沧州市新华西路 13 号	生产、销售聚酰胺薄膜、聚酰亚胺保鲜膜、聚酰胺切片和其他塑胶制品	73.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7.00%	2,185,861.49		30,838,524.44

其他说明：

2008年3月20日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73%股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为人民币5,477.28万元。2008年4月28日股权变更手续完成，转让价款支付完毕。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同为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此对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的合并判定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60,592,914.83	56,254,763.76	116,847,678.59	2,630,921.40	0.00	2,630,921.40	48,840,105.18	62,873,953.08	111,714,058.26	5,593,084.36	0.00	5,593,084.36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66,225,444.81	8,095,783.29	8,095,783.29	4,902,069.08	168,005,399.55	9,498,928.64	9,498,928.64	-5,302,895.38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169,306.58	9,494,449.9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325,143.36	519,717.32

--综合收益总额	-1,325,143.36	519,717.32
----------	---------------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

(1) 市场风险

①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量入为出，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2014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②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取得优惠的贷款利率、约定提前还款条款等措施，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

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满足要求的才与供货。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日常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沧州市运河区新华西路13号	塑料制品、聚氨酯床垫、机械设备、房屋租赁	10,887 万元	30.25%	30.2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于桂亭。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沧州东塑集团洁通塑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沧州东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沧州颐和商城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颐和大酒店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沧州东塑集团洁通塑料有限公司	产成品/材料/五金	160,906.51	915,837.5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沧州东塑集团洁通塑料有限公司	产成品	4,545,184.57	553,230.48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产成品	1,716,065.87	6,989,382.66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160,000.00	160,000.00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办公用房	634,176.00	634,176.00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476,000.00	1,476,000.00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宿舍	300,000.00	300,000.00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1,200,000.00	1,200,000.00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70,000.00	70,000.00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760,000.00	760,000.00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94,000.00	294,000.00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164,000.00	164,000.00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土地	205,824.00	205,824.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 年 03 月 07 日	2017 年 03 月 17 日	否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 年 05 月 22 日	2015 年 05 月 21 日	否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46,500,000.00	2014 年 07 月 25 日	即期	否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530,000.00	2014 年 08 月 01 日	即期	否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2,040,000.00	2014 年 08 月 01 日	即期	否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1,610,000.00	2014 年 10 月 16 日	2015 年 1 月 26 日	否
德州东鸿制膜科技有限公司	3,120,000.00	2014 年 12 月 05 日	即期	否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01 月 10 日	2015 年 01 月 09 日	否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07 月 23 日	2017 年 07 月 21 日	否
重庆明珠塑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03 日	2017 年 07 月 21 日	否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4 年 07 月 23 日	2015 年 07 月 22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 年 01 月 20 日	2015 年 01 月 19 日	否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 年 07 月 14 日	2015 年 07 月 14 日	否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桂亭	50,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10 日	2015 年 08 月 10 日	否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4 年 02 月 19 日	2015 年 02 月 28 日	否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 年 03 月 13 日	2015 年 03 月 19 日	否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4 年 05 月 19 日	2017 年 05 月 15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除上表所列担保事项外，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由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取得进口押汇借 16,748,947.00 美元（折人民币 102,486,806.69 元）；由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于桂亭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取得进口押汇借款 6,360,502.50 美元（折人民币 38,919,914.80 元）；由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及沧州东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取得进口押汇借款 7,142,789.50 美元（折人民币 43,706,728.95 元）。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转让土地和仓库	80,492,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335,400.00	7,164,400.00

(6)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暖锅炉租赁费	30,000.00	30,000.00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颐和大酒店	招待费、会议费、住宿费	239,701.00	688,992.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84,997.78	59,249.89		
应收账款	沧州东塑集团洁通塑料有限公司	380,570.69	19,028.53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年4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63,798,86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8,189,943.20 元，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含税），共计送红股 72,759,772 股；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金额为 181,899,432.00 元。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3,580,844.63	100.00%	31,785,215.81	6.31%	471,795,628.82	580,264,687.25	100.00%	33,546,540.88	5.78%	546,718,146.37
合计	503,580,844.63	100.00%	31,785,215.81	6.31%	471,795,628.82	580,264,687.25	100.00%	33,546,540.88	5.78%	546,718,146.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35,499,535.86	21,774,976.79	5.00%
1 年以内小计	435,499,535.86	21,774,976.79	5.00%
1 至 2 年	40,959,112.97	4,095,911.30	10.00%
2 至 3 年	25,489,233.92	5,097,846.78	20.00%
3 年以上	1,632,961.88	816,480.94	50.00%
合计	503,580,844.63	31,785,215.81	6.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761,325.07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8.9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95,937,073.1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9.0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4,796,853.66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340,324.73	100.00%	2,100,036.88	6.70%	29,240,287.85	26,088,367.62	100.00%	6,048,269.76	23.18%	20,040,097.86
合计	31,340,324.73	100.00%	2,100,036.88	6.70%	29,240,287.85	26,088,367.62	100.00%	6,048,269.76	23.18%	20,040,097.8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8,809,167.73	1,440,458.38	5.00%
1 年以内小计	28,809,167.73	1,440,458.38	5.00%
1 至 2 年	1,380,000.00	138,000.00	10.00%
2 至 3 年	180,000.00	36,000.00	20.00%
3 年以上	971,157.00	485,578.50	50.00%
合计	31,340,324.73	2,100,036.88	6.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948,232.88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借款及利息	26,128,874.64	10,000,000.00
土地竞买保证金		10,000,000.00
投标保证金	3,240,588.28	3,466,533.00
质量保证金	700,000.00	800,000.00
服务费	505,924.00	505,924.00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60,000.00	360,000.00
诉讼保全押金	330,000.00	
绿化费		250,000.00

代付款		223,445.68
职员备用金		212,910.00
其他	74,937.81	269,554.94
合计	31,340,324.73	26,088,367.6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廊坊市新绎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服务费	505,924.00	3 年以上	1.61%	252,962.00
常熟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质量保证金	500,000.00	1-2 年	1.60%	50,000.00
杭州天然气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449,000.00	1 年以内	1.43%	22,450.00
沧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60,000.00	1-2 年	1.15%	36,000.00
沧州市运河区人民法院	诉讼费	330,000.00	1 年以内	1.05%	16,500.00
合计	--	2,144,924.00	--	6.84%	377,912.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42,542,292.13		842,542,292.13	182,950,238.72		182,950,238.7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169,306.58		8,169,306.58	9,494,449.94		9,494,449.94
合计	850,711,598.71		850,711,598.71	192,444,688.66		192,444,688.6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芜湖明珠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德州东鸿制膜	56,000,000.00	158,500,000.00		214,500,000.00		

科技有限公司						
沧州东鸿包装材料 有限公司	46,950,238.72				46,950,238.72	
沧州东鸿制膜 科技有限公司		141,916,165.48			141,916,165.48	
沧州明珠隔膜 科技有限公司		229,176,341.45			229,176,341.45	
重庆明珠塑料 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29,999,546.48			179,999,546.48	
合计	182,950,238.72	659,592,053.41			842,542,292.1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黄骅中燃天 然气输配有 限公司	7,223,372. 92			-1,296,937. 91						5,926,43 5.01	
沧州明珠天 佳仪表科技 有限公司	2,271,077. 02			-28,205.45						2,242,87 1.57	
小计	9,494,449. 94			-1,325,143. 36						8,169,30 6.58	
合计	9,494,449. 94			-1,325,143. 36						8,169,30 6.5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65,486,238.42	1,442,277,480.75	1,666,915,909.67	1,400,306,976.63
其他业务	326,450,811.36	324,070,004.69	397,321,007.14	392,447,424.77

合计	1,991,937,049.78	1,766,347,485.44	2,064,236,916.81	1,792,754,401.40
----	------------------	------------------	------------------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000,000.00	3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25,143.36	519,717.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40,000.00	5,940,000.00
合计	79,614,856.64	36,459,717.32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5,655.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46,454.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2,154.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86,983.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493.11	
合计	5,807,479.6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5%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8%	0.47	0.47
-------------------------	--------	------	------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024,221.32	218,091,247.11	436,032,688.30
应收票据	190,767,152.11	262,634,088.68	334,498,938.16
应收账款	441,455,618.03	556,786,687.60	501,686,515.27
预付款项	48,018,002.73	34,038,110.65	20,763,032.89
应收股利	1,70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966,295.55	15,297,548.46	4,585,859.69
存货	149,590,682.71	235,877,096.23	199,216,864.18
其他流动资产			29,386,956.06
流动资产合计	1,100,521,972.45	1,324,424,778.73	1,527,870,854.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255,226.42	34,255,226.42	34,255,226.42
长期股权投资	8,974,732.62	9,494,449.94	8,169,306.58
投资性房地产			20,098,486.91
固定资产	403,732,792.27	604,362,662.27	633,289,412.74
在建工程	146,491,150.10	87,729,422.05	173,439,461.38
工程物资	11,909.82		54,483.04
无形资产	68,752,047.62	67,318,729.82	88,471,896.51
长期待摊费用	5,746,513.01	5,363,499.65	4,821,26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96,516.06	13,243,311.03	12,792,106.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50,871.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9,360,887.92	821,767,301.18	991,242,514.36
资产总计	1,779,882,860.37	2,146,192,079.91	2,519,113,368.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7,736,673.46	563,744,069.49	501,216,062.73
应付票据	7,700,000.00	8,327,909.27	3,781,975.80
应付账款	114,325,526.23	116,267,795.18	172,847,023.73
预收款项	29,688,888.26	18,727,246.45	15,909,359.91
应付职工薪酬	7,960,519.20	13,306,310.58	15,812,167.67
应交税费	4,715,490.62	15,526,707.22	20,044,374.59
应付利息	1,710,113.33	2,530,435.49	1,820,178.9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258,786.19	28,373,571.44	21,997,780.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600,000.00	1,000,000.00	12,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97,695,997.29	767,804,045.12	765,428,924.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9,000,000.00	148,000,000.00	93,000,000.00
递延收益	24,002,362.03	30,511,091.98	33,651,028.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002,362.03	178,511,091.98	126,651,028.33
负债合计	670,698,359.32	946,315,137.10	892,079,952.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40,154,800.00	340,154,800.00	363,798,864.00
资本公积	330,167,472.27	330,167,472.27	632,422,954.75
盈余公积	66,773,777.84	79,098,428.15	92,072,792.62
未分配利润	346,000,498.72	421,803,579.44	507,900,28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3,096,548.83	1,171,224,279.86	1,596,194,891.82
少数股东权益	26,087,952.22	28,652,662.95	30,838,524.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9,184,501.05	1,199,876,942.81	1,627,033,416.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9,882,860.37	2,146,192,079.91	2,519,113,368.9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公司财务总监、会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于新立

2015年4月20日